

草案公示稿

洛吉乡

香格里拉市洛吉乡国土空间规划

(2021-2035年)

洛吉乡位于香格里拉市东部，东靠四川省木里县俄雅乡，东南与丽江地区奉科乡隔江相望，西与建塘镇毗邻，北与甘孜州稻城县东尼乡和香格里拉市格咱乡相连。介于北纬 $27^{\circ}38'$ — $28^{\circ}06'$ ，东经 $99^{\circ}55'$ — $100^{\circ}19'$ 之间。乡政府驻地距香格里拉市86公里，海拔2130米。洛吉乡是纳西族、傈僳族、汉族、藏族、彝族民族文化大融合的地方，常年气候宜人、风景秀丽。洛吉乡辖3个村委会，27个自然村，38个村民小组。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国土空间规划体系改革战略部署，发挥乡镇国土空间规划的管控与引领作用，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8号）、《自然资源部关于全面开展国土空间规划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发〔2019〕87号）、《中共云南省委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建立全省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意见》（云发〔2020〕7号），以及《云南省乡镇国土空间规划编制技术指南（试行）》（2023.6）的要求，特编制本规划，作为洛吉乡开展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活动、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核发城乡建设项目规划许可、进行各项建设等的法定依据。

《规划》结合洛吉乡实际情况，在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国土空间开发保护现状及风险评估基础上，识别全镇国土空间本地条件和资源特征，落实重大区域协同战略和主体功能分区。基于基础研究，衔接上位国土空间规划及相关规划，明确乡镇发展定位及目标，落实约束性指标和控制性要求，以及三条控制线；明确规划分区及用途，优化村庄布局布点，统筹村庄建设边界规模，划定其他控制线；落实细化资源保护利用、整治修复、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布局、历史文化保护、城乡风貌塑造和防灾减灾等规划方案；明确重大工程与重点项目类型、规模、位置和时序等内容；提出规划实施保障措施。





- 1 规划背景
- 2 规划定位与目标
- 3 国土空间格局
- 4 资源保护与利用
- 5 镇村统筹发展
- 6 支撑体系构建
- 7 国土综合整治修复
- 8 中心镇区规划
- 9 规划实施保障



OVERVIEW 规划背景

- 规划背景
- 规划范围和期限

1

An aerial photograph of a village nestled in a valley. In the foreground, a river flows over rocks, creating white water. The village consists of numerous small, traditional-style houses with dark roofs, clustered together. The surrounding landscape is hilly and covered with sparse vegetation. A large white number '1' is overlaid on the right side of the image.

1.1 规划背景

党的十八大明确提出了生态文明理念，要求把生态文明建设放在突出地位，融入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各方面和全过程，努力建设美丽中国，实现中华民族永续发展。党的十九大明确提出实现空间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建设目标，空间规划作为空间治理的有效手段，承载着空间治理目标、要求等重要内容。党的二十大指出必须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站在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高度谋划发展。一方面国土空间规划工作受到高度重视；另一方面屏边县和平镇地处中国西南边境，多民族多文化相互交融，属于滇南生态屏障的重要组成部分，需要进一步树立“山水林田湖草生命共同体”的理念，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统一行使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生态保护修复职责，统筹推进生态保护和社会经济协调发展。

2019年1月，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指出：乡镇国土空间规划是对市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要求的细化落实，是乡镇人民政府对本行政区域国土空间保护开发、利用修复做出的具体安排，是开展乡镇详细规划相关专项规划和村规划的编制依据、是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的法定依据。以乡镇为单元做好国土空间规划是以规划来引领国土空间布局、生产力布局、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布局，促进乡村振兴和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洛吉乡是纳西族、傈僳族、汉族、藏族、彝族民族文化大融合的地方，位于香格里拉旅游区东环线旁，乡政府驻地距县城86公里，海拔2130米。常年气候宜人、风景秀丽。洛吉乡是香格里拉市东部乡镇，联通丽江市宁蒗县，在香格里拉“一屏三核一带”生态保护空间中属于哈巴核心区；“三带七产多园多点”立体农业空间属于山区产业优势带；在产业发展布局一核、两带、三区中属于东部发展区。



1.2 规划范围和期限

规划范围

规划范围为香格里拉市洛吉乡行政辖区范围内全域国土空间，国土总面积100692.2856 公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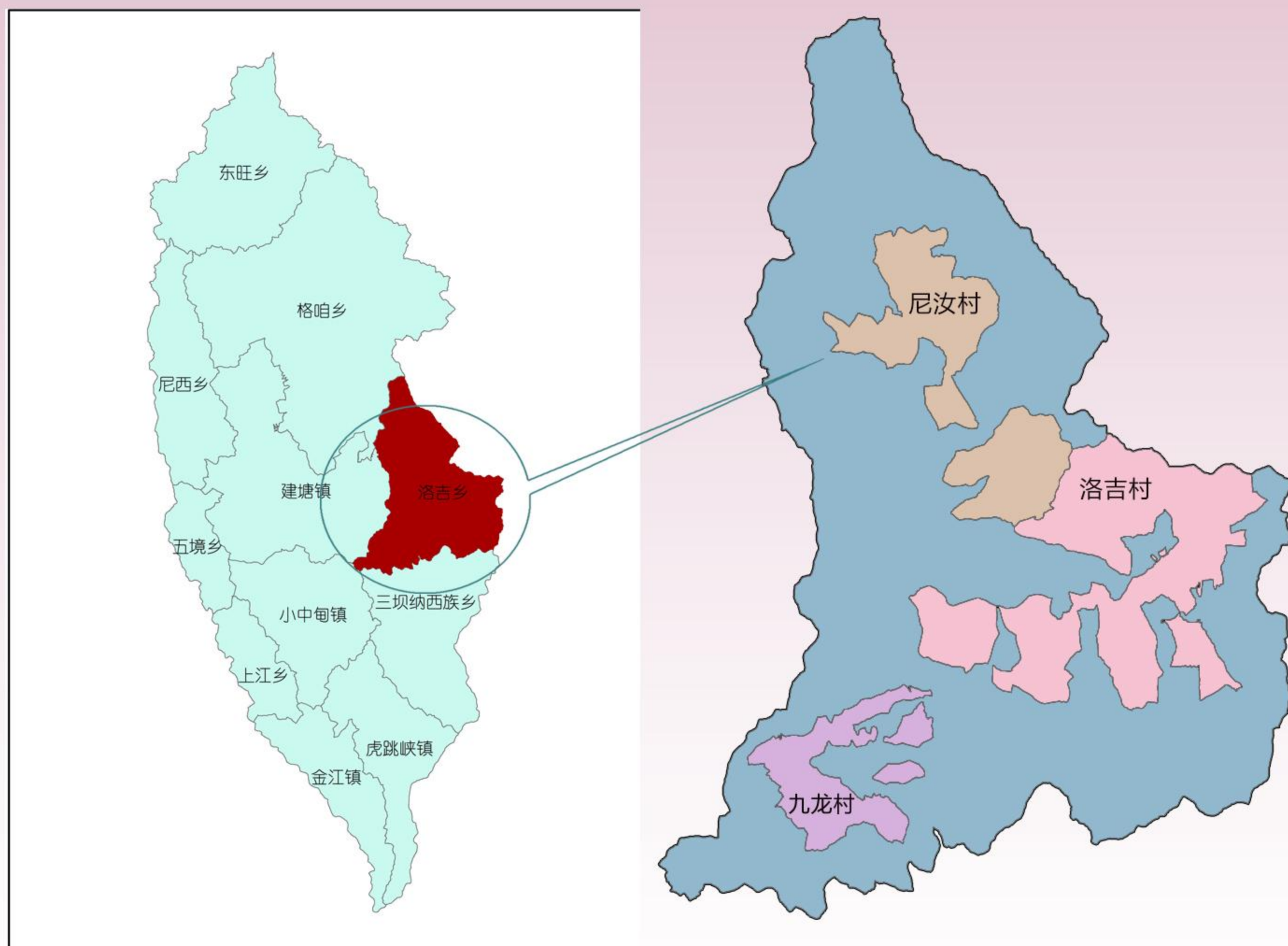
辖3个行政村：洛吉村、尼汝村、九龙村。

规划层次

包括乡域和中心镇区两个空间层次。

规划期限

规划基期年为2020年，本次规划期限为2021—2035年，近期目标年为2025年，远期至2035年。





OBJECTIVES&STRATEGIES 定位与目标

- 规划定位
- 发展方向
- 发展目标

2

2.1 规划定位

主体功能区划定

洛吉乡主体功能区定位：基本功能为农产品主产区，叠加历史文化资源富集区、自然景观保护功能区。

乡镇功能定位

香格里拉市的一般乡镇。

发展种植业，以包谷、小麦、稻谷、黄豆、洋芋等种植为主；依托种植业、林果业、牦牛养殖等高原特色农业，提高农产品附加值；整合乡域内特色旅游资源，重点发展民俗生态观光旅游、旅游服务产业，最终实现三产融合。



2.2发展方向

以生态空间连接与系统治理为重点，构筑生态本底

立足金沙江上游生态保护带定位，不断践行生态文明理念，加强生态文明建设、强化管护措施，筑牢生态屏障。

以传统藏族文化与区内自然风光为核心，提升乡镇魅力

洛吉乡毗邻四川省木里县、稻城县，具有优越的区位条件，拥有丰富的民族、宗教、生态文化等旅游资源。尼汝村为国家级传统村落，省级历史文化名村，被誉为“世界第一村”。加大生态环境保护力度，因地制宜发展特色产业。

以脚踏实地和开拓创新为引领，夯实农业发展动能

把握好时代趋势，依托好气候资源优势，做优做强现代农业。结合“一乡一特、一村一品”产业发展布局，做大做强牦牛养殖产业，做精经济林果等系列特色产业，守住耕地红线，确保粮食稳产。

以推进区域旅游一体化为目标，促进整体格局优化

把握好时代趋势，依托好气候资源优势，做优做强现代农业。结合“一乡一特、一村一品”产业发展布局，重点发展传统农业的同时，调整种植业结构，加快推进核桃、油橄榄、青刺果等有市场的经济作物种植，推进具有比较优势的农产品区域化布局，充分发挥农土特产品优势，发展现代农业。同时，推进品种改良，调整畜牧结构，提高畜牧业在大农业中的比重，并且要进一步加强农村劳动力的科技培训，增加农牧产品的科技含量，增强农业综合生产能力，提高农牧产品的商品价值，实现增加农民的收入。。

2.3 规划目标

2025年目标

与“十四五”规划充分衔接，经济社会发展取得新跨越，产业结构调整取得新成绩，城乡区域发展差距逐步缩小；构建主体功能明显、优势互补、高质量发展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新格局；打造品质乡镇，争当生态文明建设排头兵。

2035年目标

展望 2035 年，洛吉乡将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经济实力、综合竞争力大幅跃升，经济总量和城乡居民人均收入迈上新的大台阶，力争成为香格里拉高质量发展名片。工农根基不断巩固提质，新兴产业加快发展，产业集聚效益凸显，进一步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城市品质内涵实现根本提升，绿色生产生活方式广泛形成，生态环境实现根本好转。基本实现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展望2050年

展望2050年，洛吉乡将全面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农业根基不断巩固提质，新兴产业加快发展，产业集聚效益凸显，进一步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城乡品质内涵实现根本提升。基本实现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人民生活更加美好，基本公共服务实现均等化，人的全面发展、全体人民共同富裕率先取得更为明显的实质性进展。力争成为香格里拉高质量发展名片。





Territorial spatial pattern 国土空间格局

- 资源环境底线约束
- 空间结构与用地布局

3

3.1 资源环境底线约束

永久基本农田传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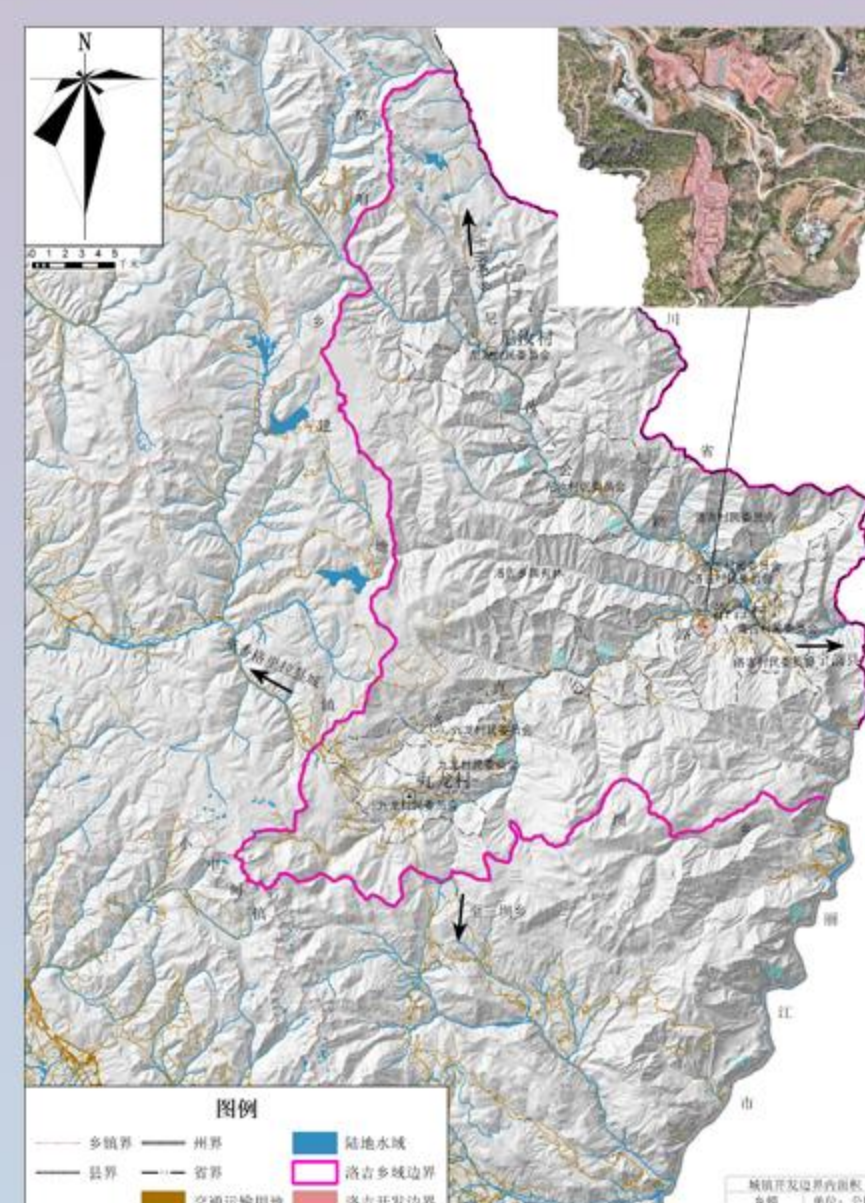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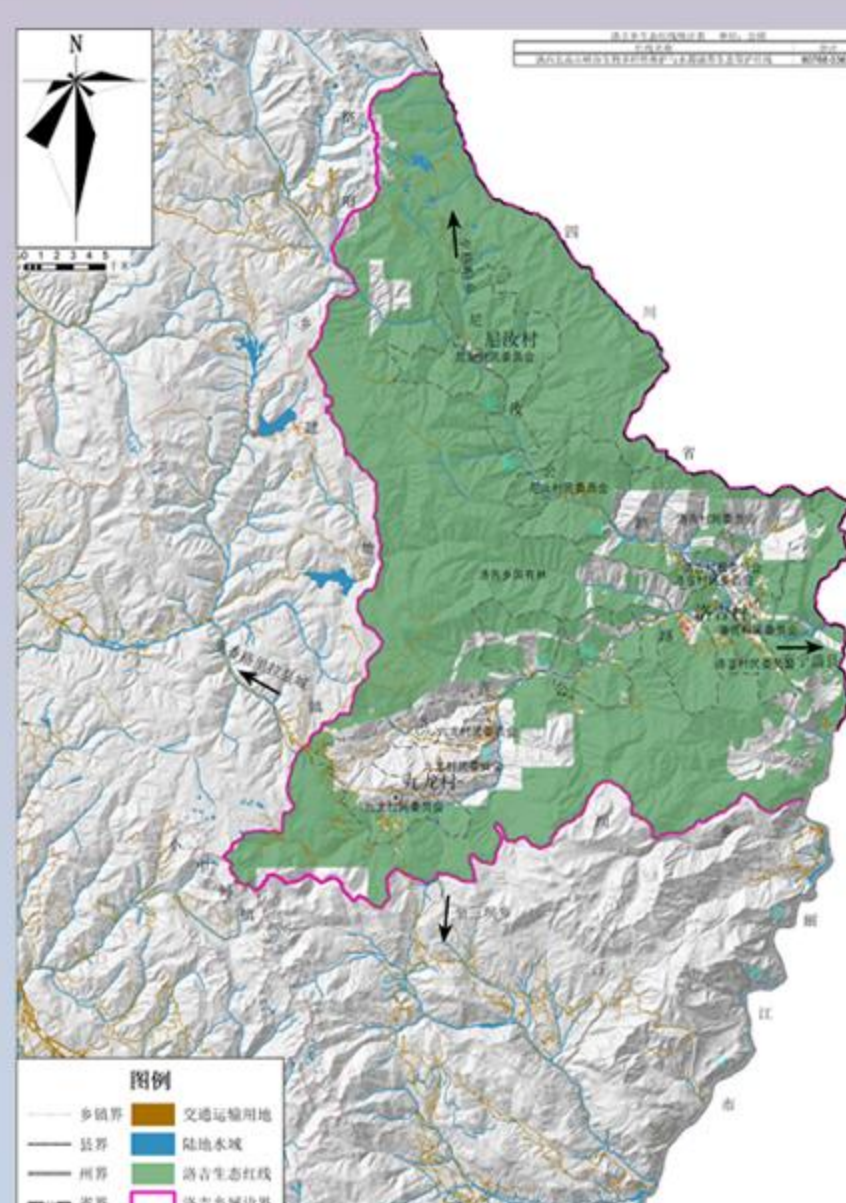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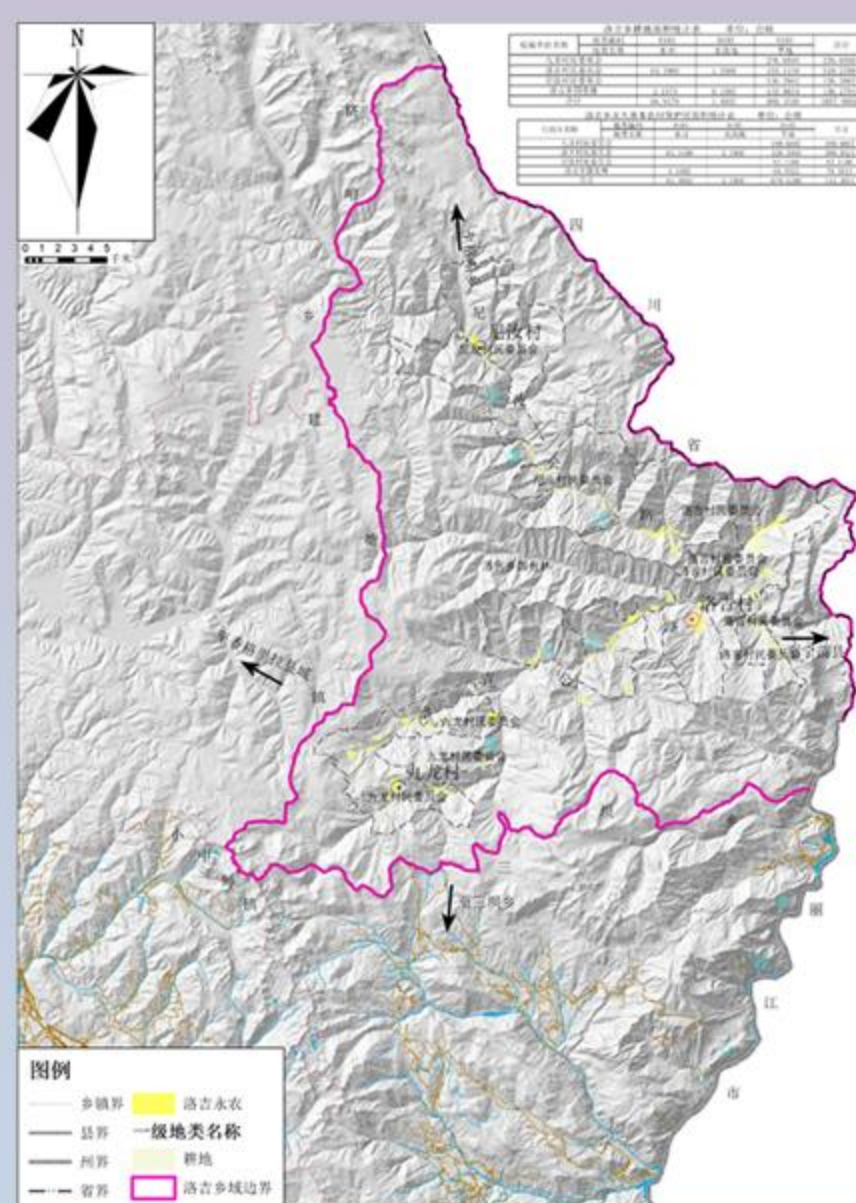
洛吉乡传导永久基本农田591.60公顷，占镇域国土空间面积的0.59%。到2035年耕地保有量为808.95公顷，占镇域国土空间面积的0.80%。严格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建窑、建房、建坟、挖砂、采石、采矿、取土、种植苗木、绿化造景、挖湖造景、挖沙取土、挖塘养鱼、堆放固体废弃物或者进行其他破坏永久基本农田的活动。

生态保护红线传导

洛吉乡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为80764.18公顷，占镇域国土面积比例为80.21%。洛吉乡生态保护红线在洛吉乡全域均有分布，与三江并流世界自然遗产地所在区域高度重合，并且在此基础上进行了大范围的扩充。

城镇开发边界传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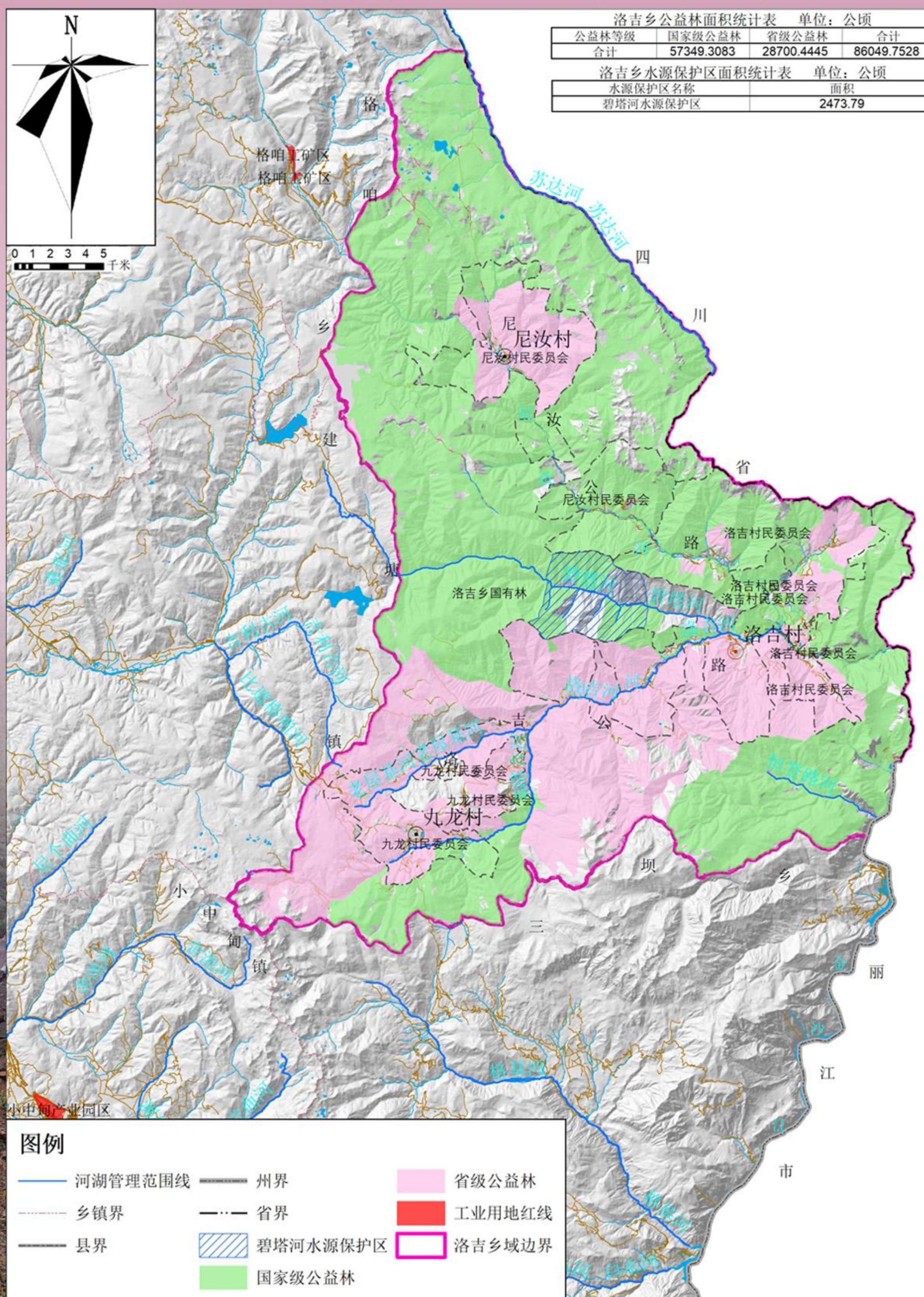
根据洛吉乡2020城镇村等用地图层，全镇作为城镇基数的202和202A合计142.5926公顷。洛吉乡传导云南省自然资源厅下发数据，城镇开发边界面积6.4607公顷。洛吉乡城镇开发边界位于洛吉乡洛吉行政村中村北部。



3.1 资源环境底线约束

其他控制线传导

洛吉乡域范围其他控制线还包括：林地控制线、河湖岸线控制线、历史文化保护控制线、矿产资源控制线、地质灾害控制线、洪涝风险控制线、重要水体控制线、水源涵养地控制线、基础设施廊道控制线等。各条控制线均根据上位规划及相关规定划定，保护措施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执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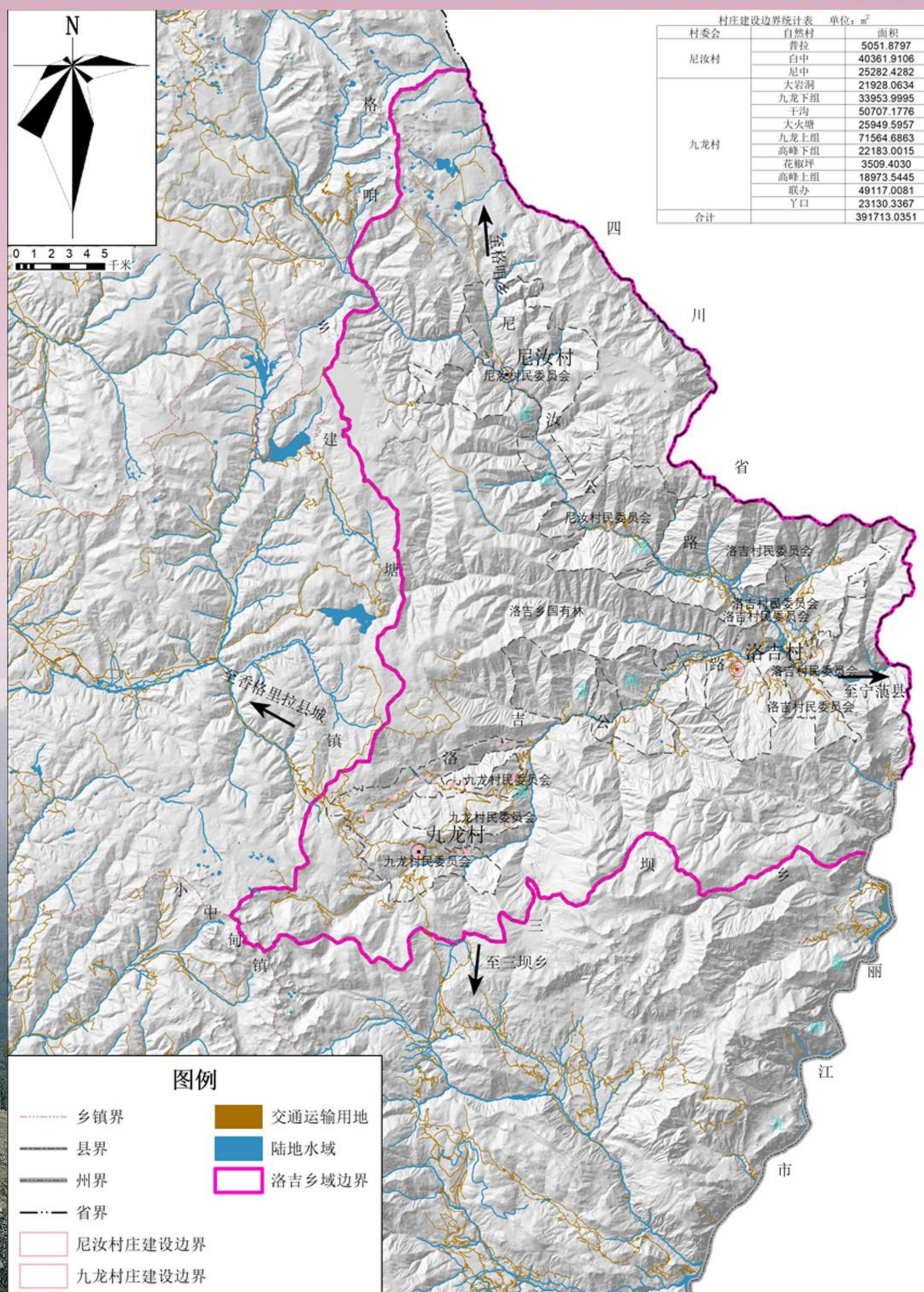
3.1 资源环境底线约束

村庄建设边界划定与管控

村庄建设边界是村庄建设的刚性管控线，除上位规划明确的产业用地、基础设施用地以及零星机动指标之外，不得在村庄建设边界外新增建设用地。

节约和集约用地、优化产业用地、住字用地和设施用地。位于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公益林等具有重大生态功能和农业生产功能区内的建设用地应逐步退出，原则上禁止新建。

与相关规划衔接，按照“集中、集约、弹性”的原则和保护生态环境，不占及少占耕地要求，合理引导村庄建设,优化建设空间布局，划定村庄建设边界。



3.2空间结构与用地布局

构建镇域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全面落实州、县、区域重大发展战略，深化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细化落实香格里拉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总体格局的布局要求，以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底线为基础，结合洛吉乡自然和人文地理特征，构建“一心，一轴，一带，两组团，两区”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总体格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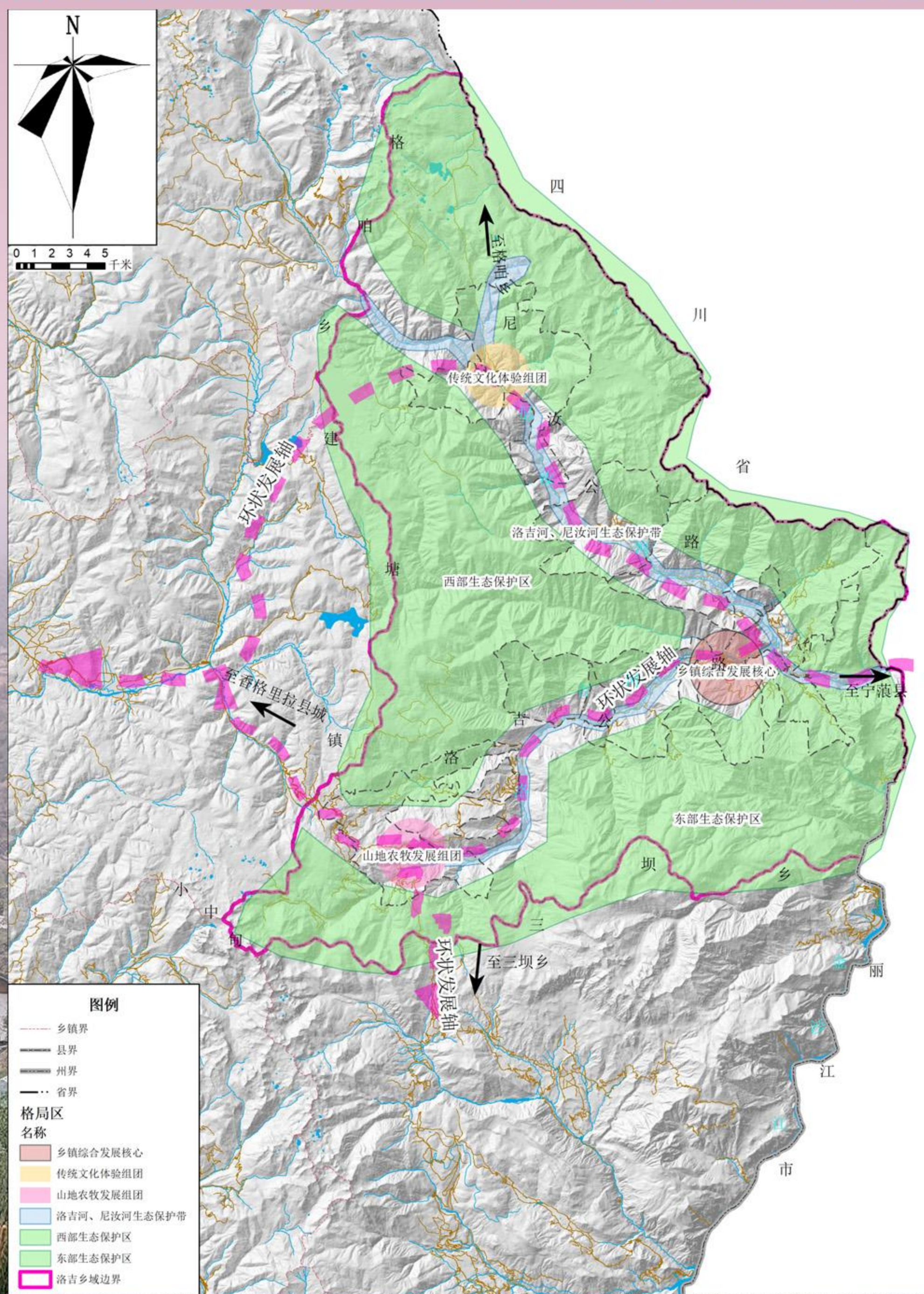
一心：洛吉乡综合发展核心，即洛吉乡中心镇区；

一轴：沿尼汝公路、洛吉公路串联沿线村庄，打造镇域环状经济发展轴；

一带：洛吉河、尼汝河生态保护带。

两组团：尼汝传统文化组团、九龙山地农业发展组团。

两区：东部、西部生态保护区。



3.2空间结构与用地布局

规划分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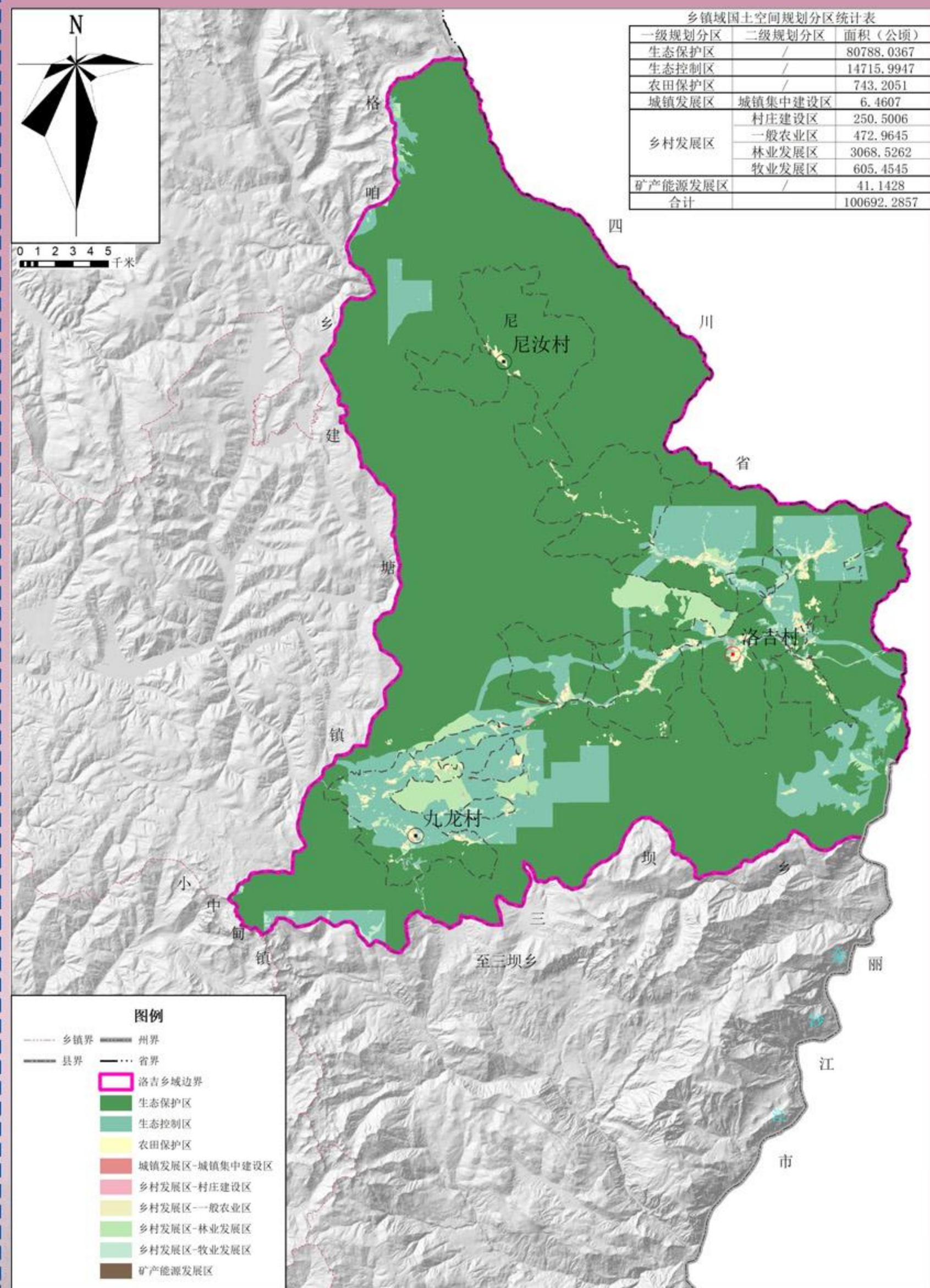
结合洛吉乡地域特征和空间发展目标战略，遵循全域全覆盖、不交叉、不重叠、集中连片的分区原则。

国土空间规划一级分区主要分为以下6类：

生态保护区、生态控制区、农田保护区、城镇发展区、乡村发展区和矿产能源发展区。

国土空间规划二级分区则主要分为：

村庄建设区、一般农业区、林业发展区、牧业发展区、城镇集中建设区、城镇弹性发展区、特别用途区、工业拓展区。



3.2空间结构与用地布局

乡镇国土空间结构调整优化

以农业生产布局优化为导向，合理布局农用地。落实最严格的生态保护制度，坚持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严格耕地保护责任，合理布局耕地、园地、林地、草地等农用地。在优先布局生态和农业用地的前提下，本着节约集约和盘活存量的原则，严格控制各类建设占用生态和农业用地。

优化建设用地布局，充分保障交通、水利、住房、公共服务、基础设施、养老、殡葬等民生设施用地以及涉及军事、外事、边境安全等特殊用地。

用地类型		规划基期年		规划目标年	
		面积	比重	面积	比重
耕地		1046.282	1.07%	1046.282	1.07%
园地		215.053	0.22%	215.053	0.22%
林地		90286.65	92.28%	90286.65	92.28%
草地		5102.125	5.21%	5102.125	5.21%
城镇建设用地	城镇	0	0.00%	0	0.00%
	村庄	142.5926	0.15%	142.5926	0.15%
区域基础设施用地		103.9556	0.11%	103.9556	0.11%
其他建设用地		162.432	0.17%	162.432	0.17%
陆地水域		779.98	0.80%	779.98	0.80%





Resource protection&utilization 资源保护与利用

- 自然资源保护与利用
- 历史文化保护与传承

4

乡村生活垃圾(应急处理)小型热解站
目标环保

4.1 自然资源保护与利用

4.1.1 耕地资源保护与利用

耕地保有量

根据相关上级下达任务，到2035年，耕地保有量为808.95公顷。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目标任务

根据相关上级下达指标，到2035年，基本农田保护面积591.60公顷。

严格传导耕地保护任务和永久基本农田红线。将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带位置下达至各行政村，作为规划期必须守住的保护红线任务。

高标准农田建设和整治项目

涉及洛吉乡2020-2021年高标准农田项目有两个：2020年香格里拉市洛吉乡尼汝村高效节水灌溉项目；2021年香格里拉市洛吉乡洛吉村丁章、对窝洛片区高效节水项目。

洛吉乡粮食功能生产区和重要农产品保护区

划定范围：洛吉乡粮食功能生产区和重要农产品保护区四至范围分别是东至丽江市、西至建塘镇和格咱乡、南至三坝乡、北至丽江市。其中，水稻1004.22亩，小麦14864.22亩。

耕地质量的保护和提升

通过耕地质量保护提升工程，因地制宜改良土壤、培肥地力、控污修复、保水保肥，大力推广测土配方施肥、种肥同播、化肥深施、水肥一体化技术，积极推广高效缓释肥料、水溶性肥料，促进农家肥广泛使用。

耕地占补平衡、进出平衡、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的实施措施。

规划期占用的严格落实占补平衡或进出平衡，确保耕地总量不减少。健全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机制，市级党委政府和乡镇党委政府层层签订粮食安全和耕地保护目标责任书，压实耕地保护责任，实行耕地保护党政同责、严格考核、一票否决、终身追责。

4.1 自然资源保护与利用

4.1.2 林草湿地资源保护与利用

造林绿化空间保护范围和保障措施

规划至2025年，洛吉乡森林覆盖率为89.67%；规划至2035年，洛吉乡森林覆盖率基本保持稳定。继续全面保护天然林，全面停止天然林商业性采伐，科学划定重点天然林范围，完善天然林保护制度，推进国土山川绿化。

基本草原空间保护范围和保障措施

实施退耕还草等重点生态工程；在生态脆弱区和草原退化严重的地区实行围封禁牧。加强草原围栏、牧区水利、牲畜棚圈、饲草饲料储备等基础设施建设；进一步落实和完善草场承包责任制，建立草原有偿使用制度，明确承包经营权的有偿使用和流转。确保2035年草地面积不低于5113.8170公顷。

湿地保护空间保护范围和保障措施

加强湿地管理，加快洛吉乡河流湿地开发与保护，推进省级重要湿地和一般湿地的认定工作，通过建立湿地自然保护区、湿地公园、湿地保护小区，构建完善的湿地保护体系，扩大湿地面积，提高保护成效，形成完善的湿地保护系统。严格保护洛吉乡河流生态环境。推进湿地监测评价工作，实行严格的用途管制制度，严守“湿地红线”，开展湿地科学研究和技术推广，提高湿地保护科技支撑水平。通过加强湿地水资源的合理调配和污染控制等措施，对退化湿地进行治理和修复。积极开展高原湿地生态补偿试点工作。实施以生态湿地为主的生境修复工程建设，维护洛吉乡河流湿地生态平衡。实施河道疏浚、生态驳岸营造、滨岸湿地植被（带）恢复、河流漫滩恢复、面源污染防控等综合措施，恢复河流湿地自然属性。确保2035年湿地保有量不低于18.6326公顷。



4.1 自然资源保护与利用

4.1.3 水资源保护与利用

水源保护地

洛吉乡乡镇饮用水水源地位于洛吉乡碧塔河饮用水水源地，取水口位于洛吉乡碧塔河，东经100°9'8.7435"，北纬27°49'15.4678"，海拔2317m。取水类型属于河流型。按照河流型水源地进行保护。一级保护区0.1184平方千米，二级保护区24.8061平方千米。饮用水水源地各级保护区环境管理应严格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污染防治管理规定》等有关要求。

水域空间保有量指标与水域空间管制措施

根据洛吉乡河湖管理范围，镇域内有苏达河、碧塔河、洛吉河、恒登路河、老屋基河、吉利古河等河流。依据河湖管理范围划定河湖岸线面积共211.6527公顷。

水资源约束指标及利用

根据预测洛吉乡在有1.57万亩耕地的基础上，未来理论上可以按空间承载力上限，2035年可承载2115公顷的耕地。依据《城市综合用水量标准（SL367-2006）》，以城镇供水量为基础，利用城市人均综合用水量、城市地均综合用水量两项指标，预测出2035年香格里拉市可承载的城镇人口规模，利用短板原理，取最小值作为水资源约束下城镇建设用地承载力规模。洛吉乡2035年城镇供水量0.2万m³/d，城市综合用水量200L/人·d，可承载城镇人口10000人。



4.1 自然资源保护与利用

4.1.4 能矿资源保护与利用

矿产资源勘查开采主要方向：严格落实上级规划，并结合洛吉乡实际，按突出优势及重要矿产，兼顾其他矿产的原则，合理确定重点勘查开采矿种。重点勘查开采矿种主要为石灰岩矿。

勘查开采主要方向：马家丫口石灰岩矿区域等。

在香格里拉市域范围内实行普通建筑用砂石土类矿产采矿权总量控制，推进普通建筑用砂石土类矿产合理开发利用，优化开发空间布局，引导集中开采、规模开采、绿色开采。提高规模化集约化开采准入门槛，强化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责任和监管。

限制和禁止开采矿种：钨矿实行按国家下达计划开采，控制开采总量。禁止开采汞矿、蓝石棉、可耕地的砖瓦用粘土等矿产。

4.1.5 其他资源的保护与利用

洛吉乡境内有三江并流世界自然遗产地、碧塔海省级自然保护区、普达措国家公园。

三江并流遗产地严格按照《云南省三江并流世界自然遗产地保护条例》、涉及风景名胜区的、按照《风景名胜区条例》《云南省风景名胜区条例》规定、涉及自然保护区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保护区条例》《云南省自然保护区管理条例》规定严格实施保护。



4.2历史文化保护与传承

历史文化资源保护名录

洛吉乡尼汝村为省级历史文化名村。

洛吉乡尼汝村为国家级传统村落。

2022年香格里拉市重点文物保护55个文保单位，国保3个，省保4个，州保16，市保32个单位处。洛吉乡域内历史文保单位丰富，共有国家级文保单位1处，县级文保单位3处，具体详见下表。

序号	名称	级别	批次	类别	时代	地址	公布时间
1	金沙江岩画	国家级	七	古崖画	待考	香格里拉市洛吉乡三坝乡洛吉乡	2013/5/3
2	尼汝帕姆乃胜迹	县级	四	古遗址	明	香格里拉市洛吉乡尼汝村	2022/10/28
3	尼汝藏族传统桥梁群	县级	四	古建筑	中华人民共和国	香格里拉市洛吉乡尼汝村	2022/10/28
4	尼汝藏文石刻群	县级	四	石刻	待定	香格里拉市洛吉乡尼汝村	2022/10/28

文保单位的保护

文保单位应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进行保护。保护范围根据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批准的文保单位建设控制地带进行保护。

各级文物保护单位必须划定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的具体界线。根据需要，建设控制地带外再划定文物保护单位的环境协调区界线。

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和修缮，应严格按照《文物保护法》与《文物保护法实施细则》的规定执行。对未定级文物古迹和历史建筑的保护、修缮、维修、改善、整修和整治，按《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规范》的规定执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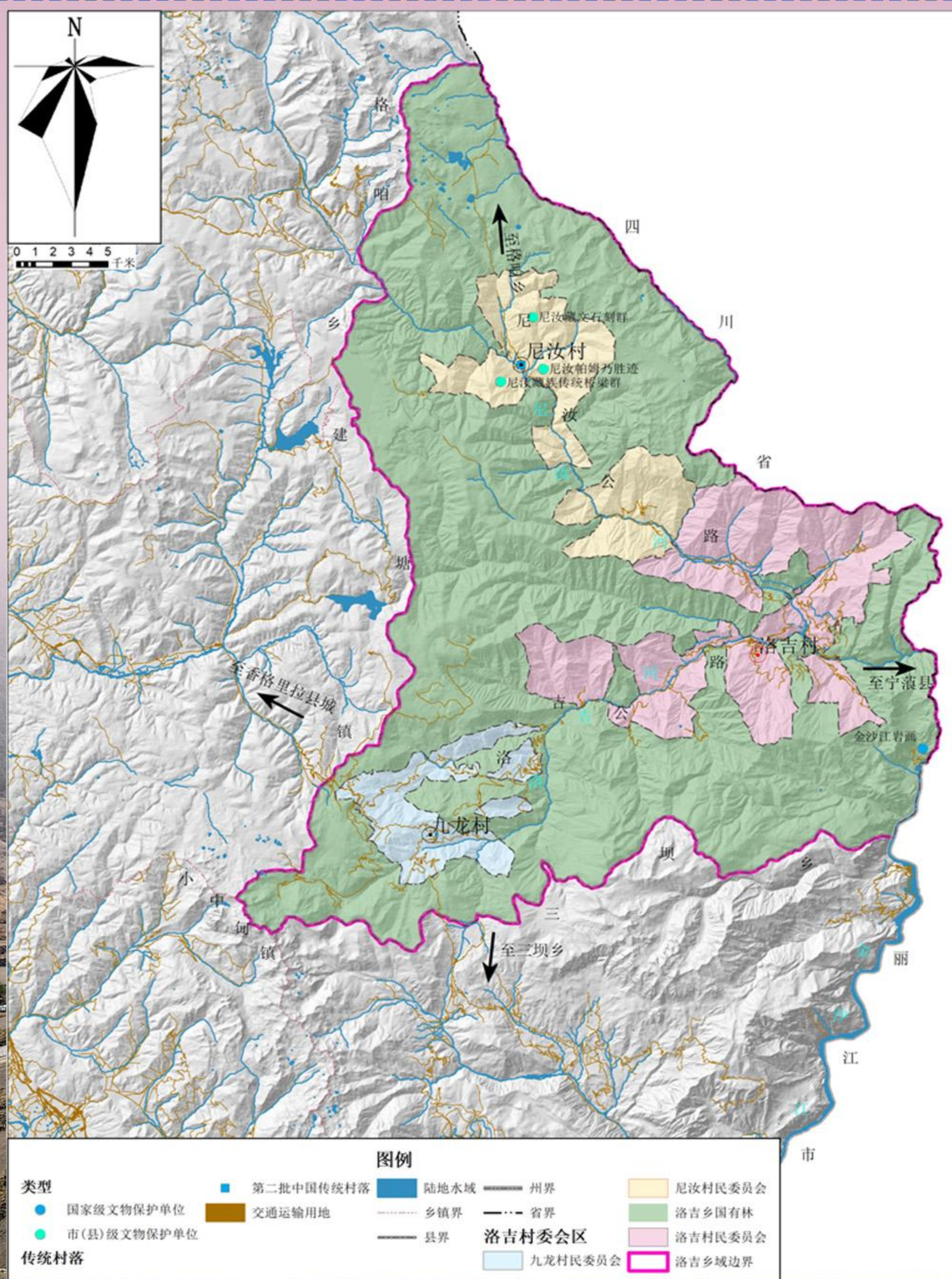
4.2历史文化保护与传承

非遗依存自然环境及历史空间保护要求

洛吉乡现有尼汝藏族纺织、丹巴节、服饰习俗、祭山跑马节4项州级非物质文化遗产。

整体保护与活化利用，保持历史文化遗产的原真性；尊重历史文化，保留历史文化遗产的历史环境的真实性。在重点保护传统文化保护区，主要提高游客和当地居民的综合素质和保护思想觉悟，让全民来参与保护历史文化遗产，采取一定的措施，达到保护的目地。保护立法体系采用国家立法和地方立法相结合的方式，应该让地方所属部门制定的规定结合国家保护立法体系得到实施。制约保护管理力度加大。

加强重点地段建设活动管控，保护好传统文化基因，鼓励继承创新，彰显城市特色，避免“千城一面、万楼一貌”。





Urban&Country Coordinated development 镇村统筹发展

- 镇村职能与体系
- 城乡生活圈构建
- 村庄布局优化细化
- 产业发展规划
- 公共服务设施规划
- 特色风貌塑造

5

5.1 城镇职能与体系

城镇职能定位

洛吉乡职能类型定位为农业型。

洛吉乡是香格里拉市东部乡镇，联通丽江市宁蒗县，在香格里拉“一屏三核一带”生态保护空间中属于哈巴核心区；“三带七产多园多点”立体农业空间属于山区产业优势带；在产业发展布局一核、两带、三区中属于东部发展区。

镇村体系等级规模划定

规划洛吉乡村镇体系等级结构划分三级：中心镇区—中心村—基层村。

中心镇区为洛吉乡集镇。中心镇区定位为，以现状镇区为依托，向周边发展，是全镇政治、经济、文化、信息交流活动中心。中心镇区公共设施的服务对象主要为全镇域的居民。

中心村为洛吉村、尼汝村、九龙村3个行政村村委会所在地。具有一定人口规模、经济实力较强、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完备、交通条件较好、建设发展条件较好、能够服务且带动周围村庄发展和建设的基层村作为中心村。要满足为周边基层村提供基层公共服务的要求。

基层村是辖区生活聚集和生活服务中心，作为农户的就近居住地，是农民居住和从事各种生产、生活的聚居点，远期可以在种植大户的基础上创办，实现耕地的规模经营和集约经营。包括镇域农村居民点，基层村平均人口在100~500人之间，洛吉乡共38个。

人口规模预测

镇域2025年人口5099人；镇域2035年人口5254人。

中心镇区2025年人口287人；中心镇区2035年人口297人。

5.2 城乡生活圈构建

城乡生活圈构建

镇级社区生活圈公共设施可以分为三种类型进行配置：城镇社区生活圈基础保障型服务要素、生活圈品质提升型服务要素、城镇社区生活圈公共安全配置服务要素。镇级社区生活圈宜依托乡集镇所在地，统筹布局满足乡村居民日常生活、生产需求的各类服务要素，形成乡村社区生活圈的服务核心，主要服务于重点镇镇域内，并辐射带动周边区域。在重点镇镇域配置建设行政办公、教育、医疗卫生、社会福利、文化体育等配套服务设施。

行政村级社区生活圈宜依托行政村集中居民点或自然村组，综合考虑乡村居民常用交通方式，按照15分钟可达的空间尺度，配置满足就近使用需求的服务要素，并注重相邻村庄之间服务要素的错位配置和共享使用。

行政村级社区生活圈主要服务于中心村（社区中心），在中心村（社区中心）配置行政办公、教育、医疗卫生、社会福利、文化体育等基层配套服务设施。

农村社区公共社会保障体系与标准。农村社区基本公共设施应在交通便利的中心地段或社区入口集中设置。一类农村社区基本公共服务设施应集中布局，符合省、市相关规定，形成中心用地，公益性基本公共服务设施总建筑面积不应少于1200平方米；二类农村基本公共服务设施参照一类农村社区，适当减量或有选择性配置，鼓励空间多功能复合利用，公益性基本公共服务设施总建筑面积不应少于500平方米。



5.3村庄布局优化细化

村庄类型优化

《云南省县域村庄布局专项规划编制指南（试行）》（2021年4月）中提出顺应村庄发展规律和演变趋势，根据不同村庄的地形特征、发展现状、区位条件、资源禀赋等，按照集聚提升、融入城镇、特色保护、搬迁撤并的思路，分为集聚发展类、整治提升类、城郊融合类、特色保护类和搬迁撤并类，分类推进乡村振兴。集聚发展类村庄：共28个村小组；城郊融合类村庄：松坪子1个村；特色保护类村庄共1个村小组；搬迁撤并类村庄共1个：岩落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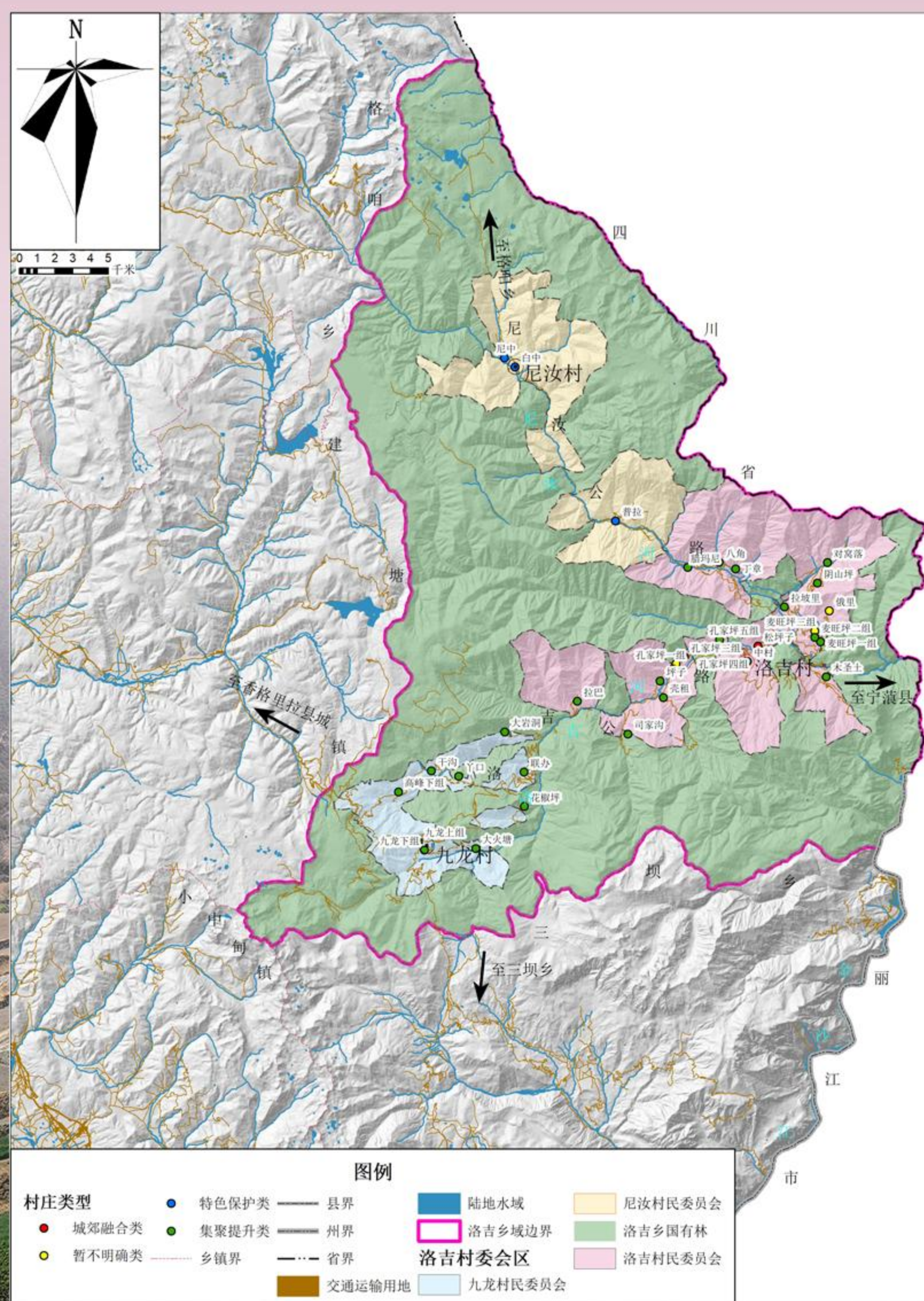
村庄职能引导

根据各村庄现有产业基础，确定按商贸服务型、生态农业型、乡村旅游型三类产业发展类型作为各村庄参照发展的导引。

九龙：种植业、高原特色养殖业

尼汝：种植业、高原特色养殖业，传统村落旅游

洛吉：村级集市，村级公共服务；种植业、高原特色养殖业



5.4 产业发展规划

产业发展空间布局

洛吉乡产业规划形成“一心、一环、两点”的空间布局

“一心”：洛吉乡中心镇区，主要承担全镇经济中心的职能。

“一环”：以洛吉公路、尼汝公路串联整个乡镇三个村委会，最终与香格里拉东环线搭接形成乡镇交通闭环；

“两点”：针对乡域内不同村的特点，打造各自的经济增长点。

主导产业选择

第一产业规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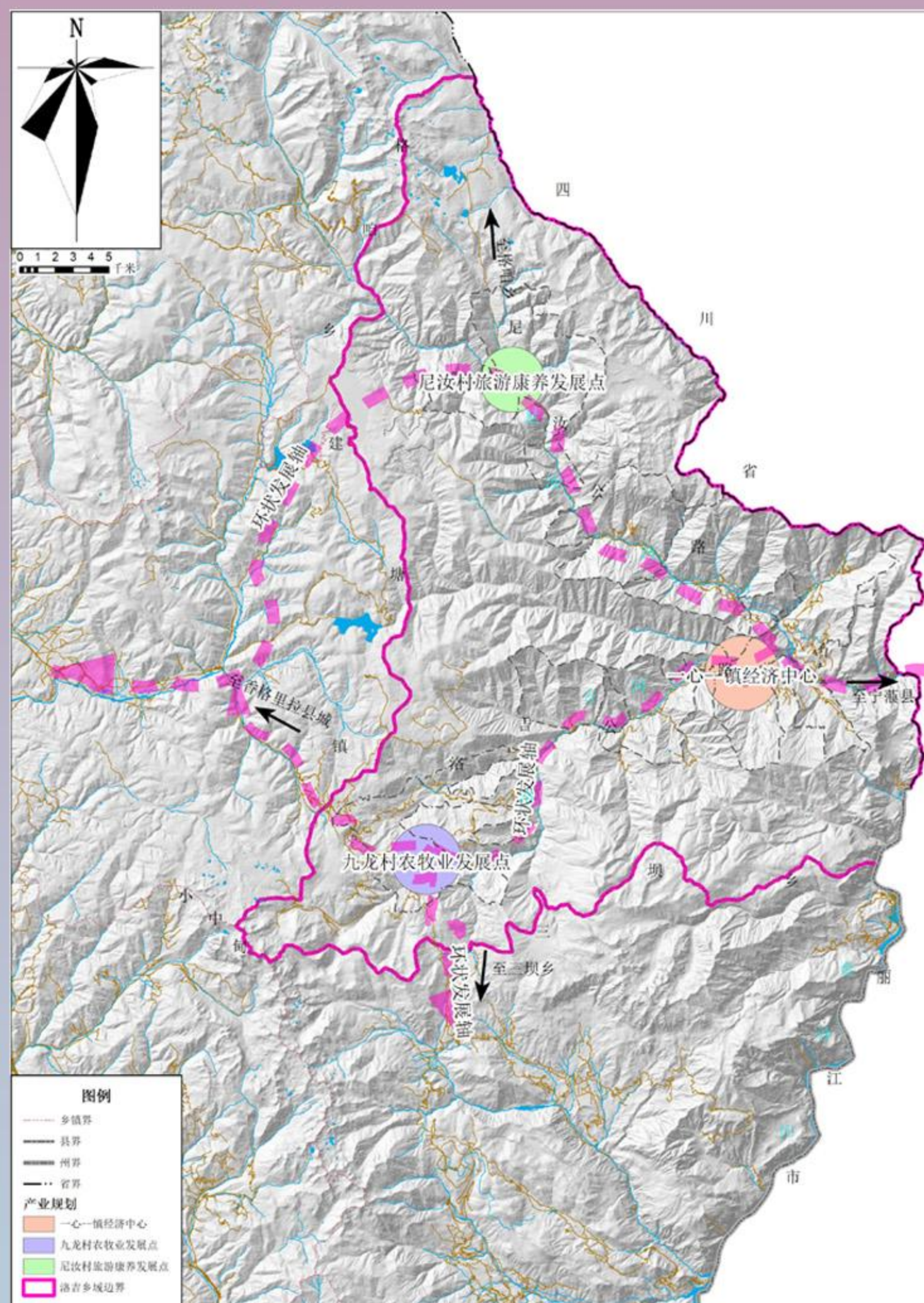
发展乡村富民产业。坚持规划引领，优化特色产业区域布局，稳步推进马铃薯、中药材、高原杂粮、核桃等特色种植基地建设，继续发展牦牛、山羊等特色养殖。进一步创新构建农户与新型经营主体的利益联结机制，有序推进农副产品加工、仓储、物流一体化建设，努力打造“一乡一特”、“一村一品”产业发展现代化新格局。培育壮大具有区域特色的农业主导产品。以洛吉乡山羊和牦牛等特色畜牧养殖资源为基点，以村组集体经济为依托，重点打造山羊、牦牛集体经济运作示范点，建设标准化养殖圈舍，配套相关设施设备，积极发展以小组集体经济为主体的适度规模养殖，推进品种改良及动物疫病防治，提升科学养殖水平，打造牦牛集体经济养殖规模。

第二产业规划

依托马铃薯、青稞、高原蔬菜、牦牛、核桃等高原特色农业产品开发，引进一批农副产品深加工企业，提高农产品附加值。

第三产业发展规划

打造乡村旅游业亮点。积极探索“自然资源+农业+旅游”等发展模式，依托我镇丰富的自然资源，大力发展乡村旅游，让旅游产业成为我镇群众脱贫致富奔小康的重要引擎。以尼汝村为中心，重点发展民俗生态观光旅游、旅游服务产业、牦牛养殖产业。



5.5公共服务设施规划

教育设施规划

规划每个行政村建成1所幼儿园或附设幼儿园，学前教育入园率达到100%。规划保留镇域内的教育设施：洛吉乡幼儿园（公立），分布于洛吉村等3个村委会、洛吉乡小学（公立）。初高中教育主要到香格里拉市区完成。

体育设施规划

洛吉乡镇区体育用地现状主要包括两类：一类是中小学内部的运动场所，另一类属于社区服务设施中的健身广场，包含篮球、羽毛球、乒乓球、单双杠及其他健身器械等设施。本次规划保留现有所有体育设施，不新增新的体育设施。

医疗卫生设施规划

目前洛吉乡的主要卫生设施已经能够满足未来发展需求，规划未来以提高现有设施水平为主，保留现状洛吉乡镇中心卫生院，保留2个行政村现有卫生室，并逐步提高设施配置。

社会福利设施规划

加强农村地区托老所建设。一类社区托老所建筑面积控制在200平方米以上，二类社区托老所建筑面积控制在100平方米以上，可与行政中心、文化娱乐设施相结合。加强农村地区社区卫生室、预防保健机构建设，县城建设公共卫生服务机构，乡镇卫生院配备一名专职卫生防疫人员。实施新建敬老院，切实解决农村五保供养服务机构供给不足的问题，提高集中供养率，建设城乡社会福利体系。

文化设施规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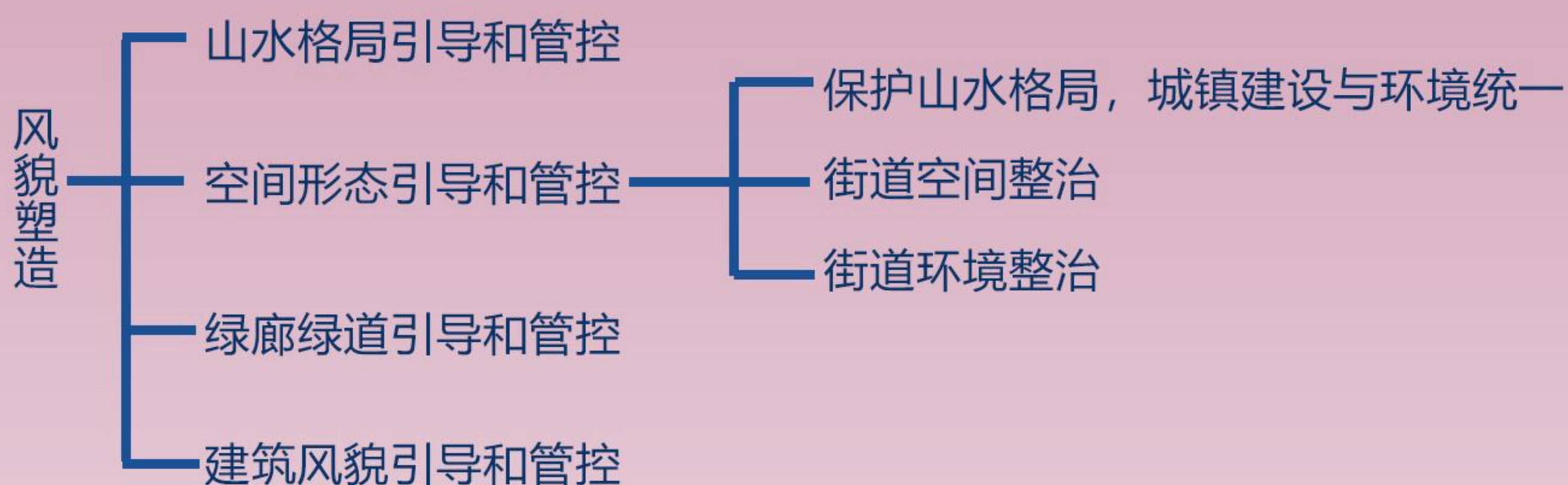
目前，洛吉乡设有洛吉乡文化宣传站一个，洛吉乡有文化站1个，建筑面积205平方米；有公共图书室1个；文化行业从业人员1人。本次规划建议保留原有文化设施，提升原有文化设施，协调推进中心村文化设施建设。文化活动室可结合社区行政管理与公共服务用房一并设置，为农民提供一定的文化娱乐活动，并拥有一定数量的公共图书，主要任务是在农村弘扬民族传统文化，积极文化生活。积极开展各类文化活动。

5.6特色风貌塑造

乡镇总体风貌定位

全面落实州、市对香格里拉的风貌定位，突出金沙江沿线高山河谷的自然风光，保护好以藏族、彝族等少数民族聚集地为基础形成的民族特色建筑风貌、街巷风貌、村庄风貌等，保留和活化传统文脉与历史习俗。形成自然风光壮美，历史与文化凸显，传统与现代并存的新时代洛吉风貌。

全域风貌塑造



特色景观风貌塑造

洛吉乡特色风貌格局：

洛吉乡中心镇区南面靠山，北面临河，横亘于山水之间，形成了山、城、水相融，城景相依的山水格局，具有丰富的景观层次；下辖各村依水而建，山水交融，形成沿路带状式的自然空间形态，自然发展的村落肌理。规划结合镇区山水格局、地形地貌、现有村落形态与肌理等特征，引导集镇村落沿主要道路自然生长，形成自然、开放、错落有致、与自然交融的村落形态。





Support system construction 支撑体系构建

- 交通设施规划
- 水利设施规划
- 市政基础设施规划
- 综合防灾与安全韧性构建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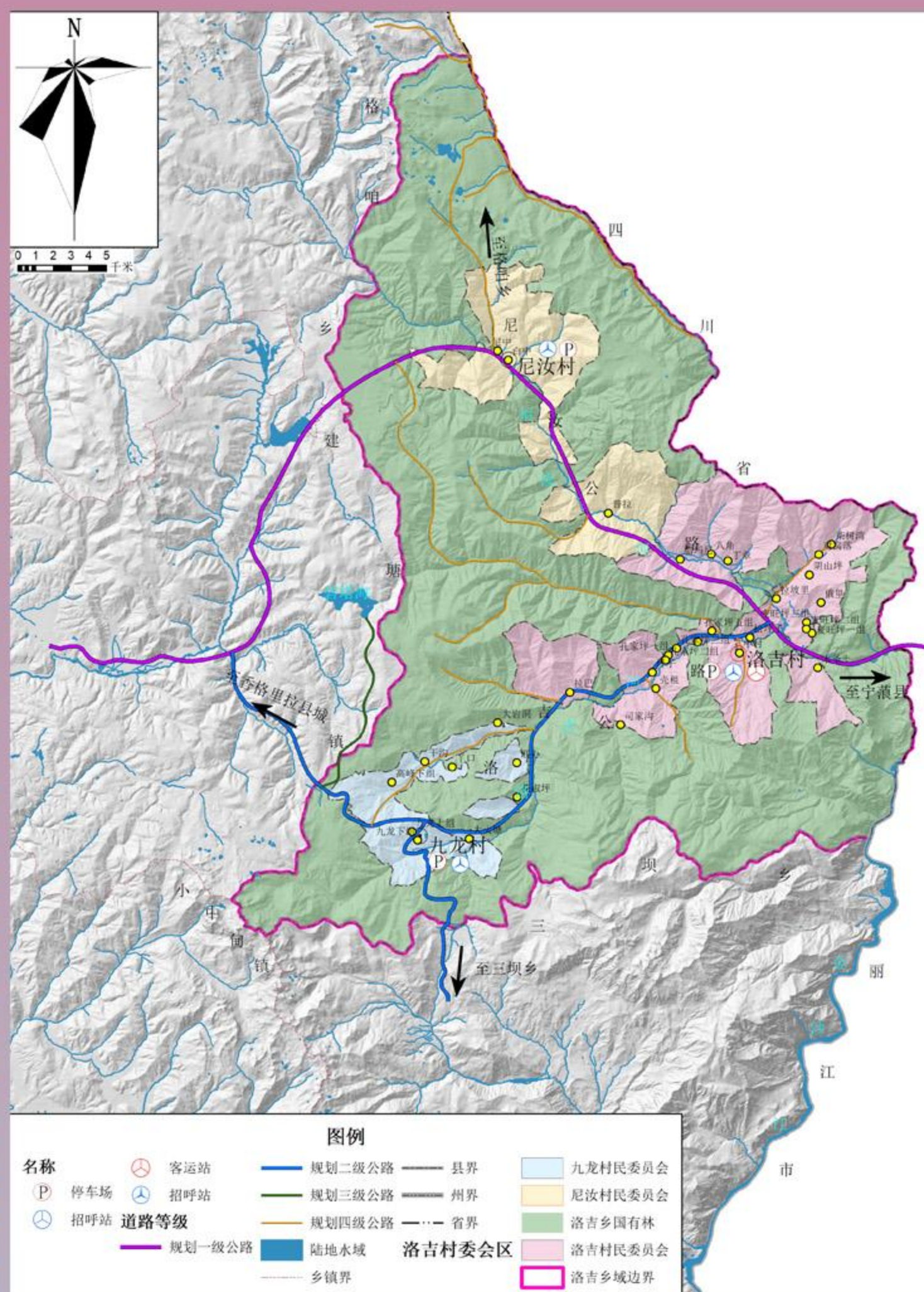
6.1 综合交通规划

镇域交通网络规划

洛吉乡路网较为完善，每个行政村都已通公路。在镇域路网优化方面，应进一步优化和完善长途过境交通线路，减少过境交通对镇区的影响。通过妥善保养现有四级公路，延长公路使用寿命；优化现有道路线型，改善路面质量，提升道路使用的安全和感受。

对于居民点，应进一步完善村道路网，提升入户路的质量。村道网，一方面，起到加强各村庄与所属乡镇及上级行政中心之间联系的作用；另一方面，起到联系相邻村庄的作用。

镇区道路应重点关注道路网的完整性和通达性。目前洛吉乡镇区路网的通达性有一定问题，需要在镇区规划时，对路网进行一定的优化。



交通设施布局与规模

1. 客运站

布局乡客运站，升级为三级站。并在每个村委会驻地新建一个客运招呼点。

2. 加油（气）站

目前，洛吉乡拥有加油站1座，位于洛吉公路旁，距离乡镇约10公里，尼汝村附近尚无加油站。

3. 充（换）电站

目前，洛吉乡无充电站（桩），传导《香格里拉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征求意见稿）的要求：在现客运站广场增加新能源电动充电桩建设。商业中心、景区景点、公共停车场等区域，进行新能源电动充电桩改造，使各新建停车场中智能充电桩停车位不低于总停车位的10%。

4. 停车场

配合道路的建设，在中心镇区和村委会驻地建设广场和停车场，满足交通通行及停留的需求。

6.2 水利设施规划

洛吉乡主要水利设施规划

进一步完善提高现有水利设施，加快水土流失河道的流域综合治理和农田灌溉设施建设，为农村经济发展保驾护航。至规划期末，出现水土流失的小流域基本得到治理，农田灌溉用水难的问题基本得到解决。

河流治理：洛吉河、尼汝河、九龙沟、老屋基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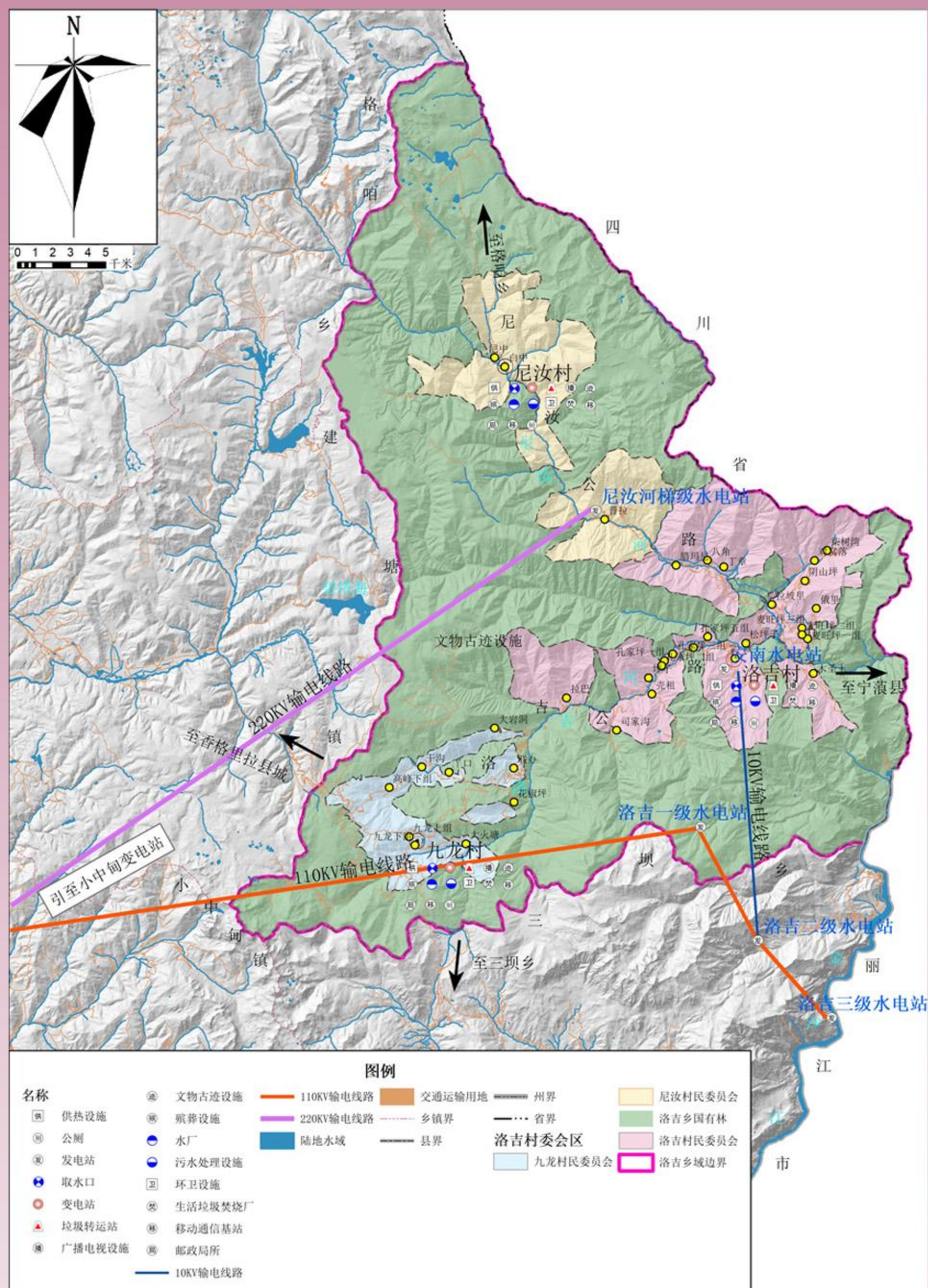
乡镇抗旱水源：洛吉乡仕兴水库建设。

水土保持小流域综合治理：开展水土保持小流域综合治理。加固山洪灾害频繁河流的防洪堤坝，根据近期水文资料及河床高度，增高防洪堤坝，并清障护岸；旱季定期清理河床，疏通河道，必要时对提高的河床进行开挖治理；沿河两岸设置防护林带，种植树木，增强水系蓄排功能。

农田灌溉设施规划。沟渠进行硬化，最大限度的使源头的水能进入村组。同一源头的水由村委会进行协调分配管理，尽量避免因上游村组堵水截流造成的下游村组缺水。通过五小水利田间沟渠建设和在田地间增加地头水窖进行蓄水，解决农田灌溉难的问题。



6.3 市政基础设施规划



洛吉乡域基础设施规划

镇域给水工程规划

镇域电信工程规划

镇域燃气工程规划

镇域排水工程规划

镇域电力工程规划

镇域环卫设施规划

上位规划落实

落实《香格里拉市十四五规划》中洛吉乡涉及的项目：农村公路机械化养护中心建设项目、农村客运站提升改造、香格里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基层站所业务用房建设项目、香格里拉市洛吉乡中村石灰坪水库、香格里拉市洛吉乡集镇及周边村庄生活污水处理项目、香格里拉市公安局洛吉派出所建设项目。

落实农村安全饮水巩固提升工程：农村供水工程、农村饮用水源地保护工程、农村集镇标准化供水工程等。

6.4 综合防灾与安全韧性

洛吉乡综合防灾规划

防洪排涝规划

人防规划

消防规划

危险品存储设施用地布局与管控

地质灾害防治规划

抗震防灾规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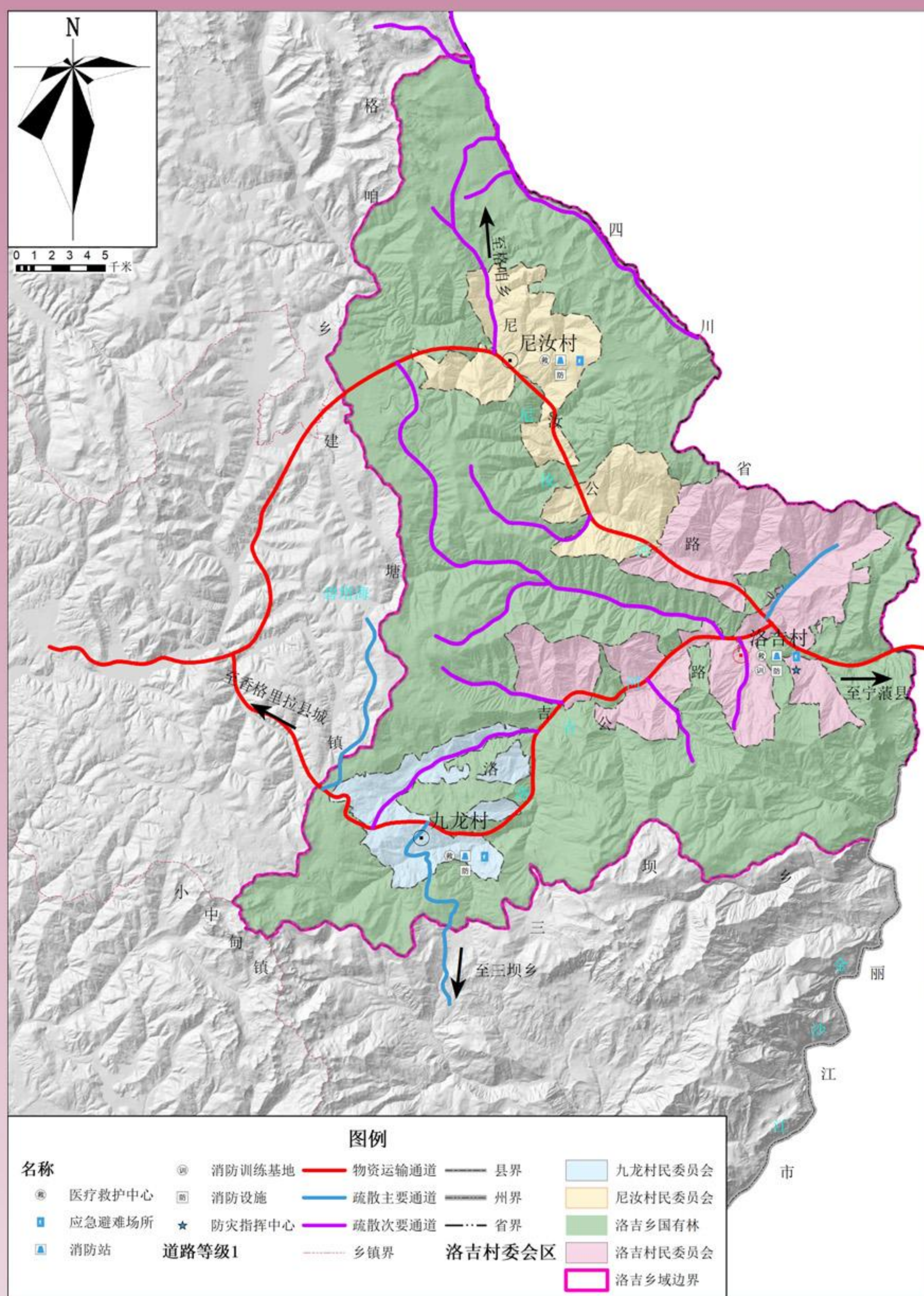
镇域防灾减灾基础设施和救援设施布局

全域综合防灾减灾目标、设防标准和防灾分区

目标：建立起与洛吉乡全面建设发展相适应的灾害防治体系；建立为全区服务的灾害专业预警防灾体系，完善地质灾害信息系统和气象预警系统建设，形成资源整合、信息共享、互联互通、协调联动的防灾减灾救灾工作体制机制。坚持以防为主、防抗救相结合，坚持常态减灾和非常态救灾相统一，努力实现从注重灾后救助向注重灾前预防转变、从应对单一灾种向综合减灾转变、从减少灾害损失向减轻灾害风险转变，着力构建与经济社会发展新阶段相适应的防灾减灾救灾体制机制，全面提升全社会抵御自然灾害的综合防范能力，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坚实保障。

设防标准：按国家、省法律法规及相关专项规划要求设置相应的设防标准。

防灾分区：按每个行政村范围设置一个防灾分区。





The land improvement&The ecology restore 国土综合整治修复

- 山水林田湖草系统修复
- 国土综合整治
- 矿山生态修复



7.1 山水林田湖草系统修复

落实上位规划重大生态安全格局

到2035年，通过大力实施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重大工程，全镇自然生态系统状况实现根本好转，生态系统质量明显改善，生态服务功能显著提高，生态稳定性明显增强，自然生态系统基本实现良性循环，镇域生态安全屏障体系基本建成，人居环境得到根本改善，同时，通过实施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重大工程，有效增加耕地数量，提升耕地质量，提高土地资源利用效率和节约集约利用水平，逐步实现生态空间山清水秀，生产空间集约高效，生活空间宜居适度，塑造美丽香格里拉的国土空间新格局。

修复的任务

森林生态修复重大工程

包括退耕还林及公益林保护和建设项目，共2个子项目。森林生态修复重大工程衔接落实了《香格里拉市林业和草原保护发展十四五规划》（征求意见稿）中的重点项目。

水环境和水生态修复重大工程

水环境和水生态修复重大工程具体分为重点河湖生态治理与修复工程、山洪沟治理工程和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工程等，共2个子项目。

湿地生态修复重大工程

通过对重要湿地以及其它具有重要功能的部分小微湿地进行生态修复，开展严格的湿地保护。预计保护修复湿地面积516.6136公顷，全镇湿地保护率得到提高。

生物多样性保护修复重大工程

全面加强自然保护地建设，对自然保护区、国家公园和世界自然遗产地内的珍稀濒危动植物类群及其栖息繁衍地进行保护，设置生物防火隔离带，建立必要的野外巡护、保护和科研监测设施。

水土流失治理重大工程

对水土流失易发面积较大的流域开展水土流失综合治理，恢复和增加林草植被覆盖，逐步扭转水土流失扩大趋势，提高植被覆盖率，减少水土流失，洛吉河生态清洁小流域预防治理水土流失面积22.4平方千米。

7.2 国土综合整治

农用地综合整治

宜耕后备土地资源开发

耕地提质改造

高标准农田建设

园地整治

低效园地整治

主要整治方向：通过盘活低效园地一方面可以释放出有效的用地空间，增加新增耕地，满足和补充用地需求，另一方面可以减少对农用地特别是耕地的占用，做到保障与保护的有效衔接、和谐统一。因地制宜、精心实施，在保护生态景观的前提下，重视新开发的地力培育，切实提高土地整治质量和效益。主要实施低效园地开发整理项目等。

乡村人居环境整治

农村治危拆违

加快农户抗震安居改造和因灾损坏房屋建设。加强政府引导。制定优化政策。政府应该制定优惠政策，鼓励农村积极参与违建拆除工作，减轻农民经济负担。完善法律法规。

厕所革命

根据省级下达工作目标任,改造建设农村户厕;全面掌握辖区内农民改厕需求,选择适宜改厕技术模式，洛吉乡计划完成137座。

污水治理

通过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总体规划，确定污水治理的地点和规模。农村生活污水有条件接入城镇管网的，首选进污水处理厂集中治理。将乡镇边缘地区农村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纳入集镇污水处理厂统一治理，不但降低治理设施的投资，而且具有良好的污水治理效果以及运行管理保障。

垃圾无害化处理

完善生活垃圾收集与处理；提高一般工业固废处理处置能力;严控危险废物污染环境风险;加大固体废物监管力度。

村容村貌提升

本次规划在落实村庄“七改三清”行动的基础上，突出问题导向，重点推进生活垃圾治理、生活污水治理、农村厕所革命、村容村貌提升，将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细化为具体的工程项目，有计划、有步骤的推进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

绿美乡村建设

农村空闲宅基地整理

空心村整治



Central town planning 中心镇区规划

- 规划分区
- 用地布局
- 公共绿地与开敞空间
- 公共服务设施
- 交通设施体系构建
- 市政基础设施规划
- 综合防灾规划
- 风貌管控
- 四线控制



8.1 规划分区

一级规划分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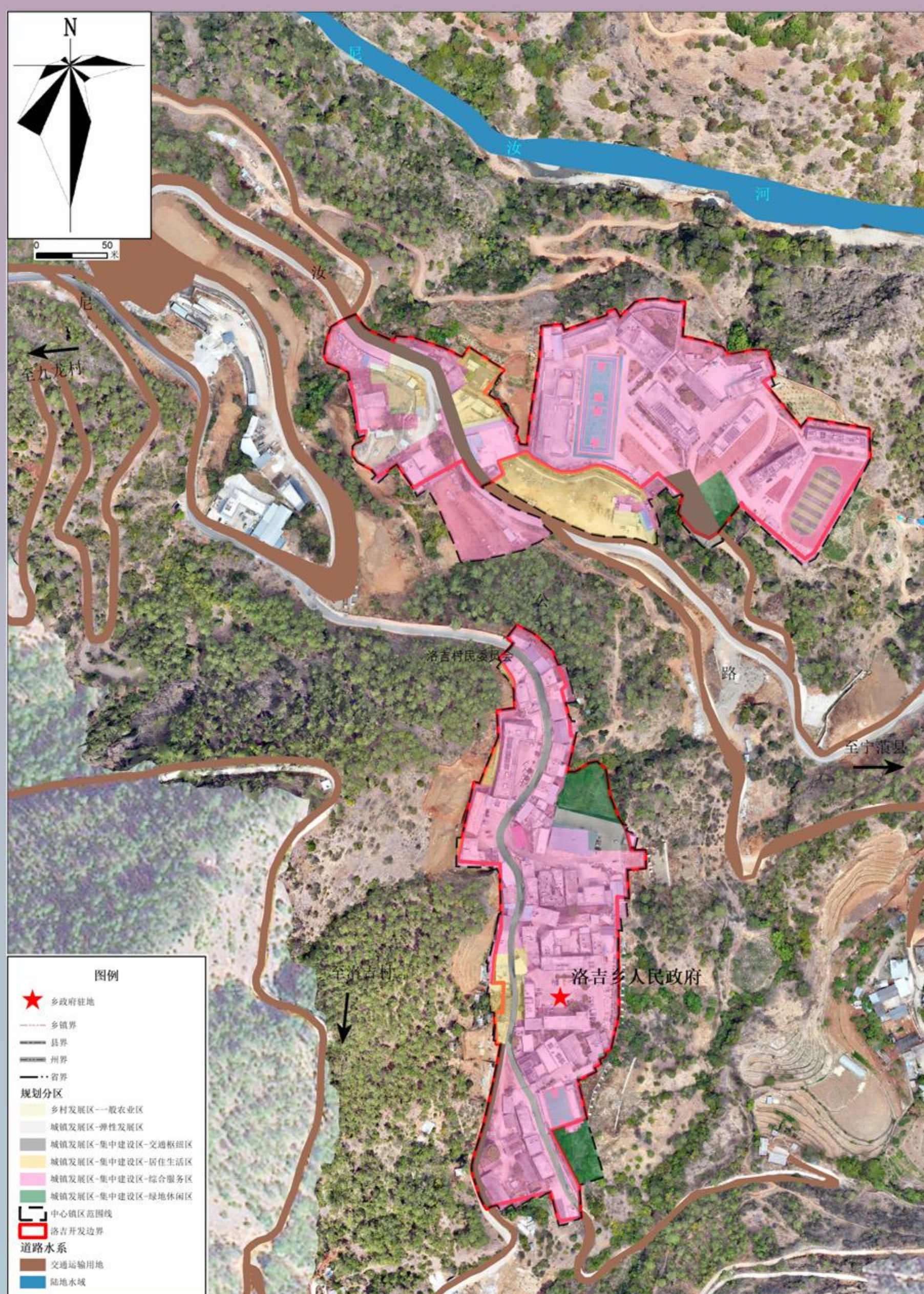
结合洛吉乡地域特征和空间发展目标战略，遵循全域全覆盖、不交叉、不重叠、集中连片的分区原则。国土空间规划一级分区主要分为以下2类：城镇发展区、乡村发展区。

二级规划分区

- 1.一般农业区面积为0.0853公顷，占中心镇区国土面积的1.14%。
- 2.城镇集中建设区划定面积7.2694公顷，占中心镇区国土总面积的97.04%。
- 3.城镇弹性发展区划定面积0.1366公顷，占中心镇区国土总面积的1.82%

三级规划分区

- 1.居住生活区
- 2.综合服务区
- 3.绿地休闲
- 4.交通枢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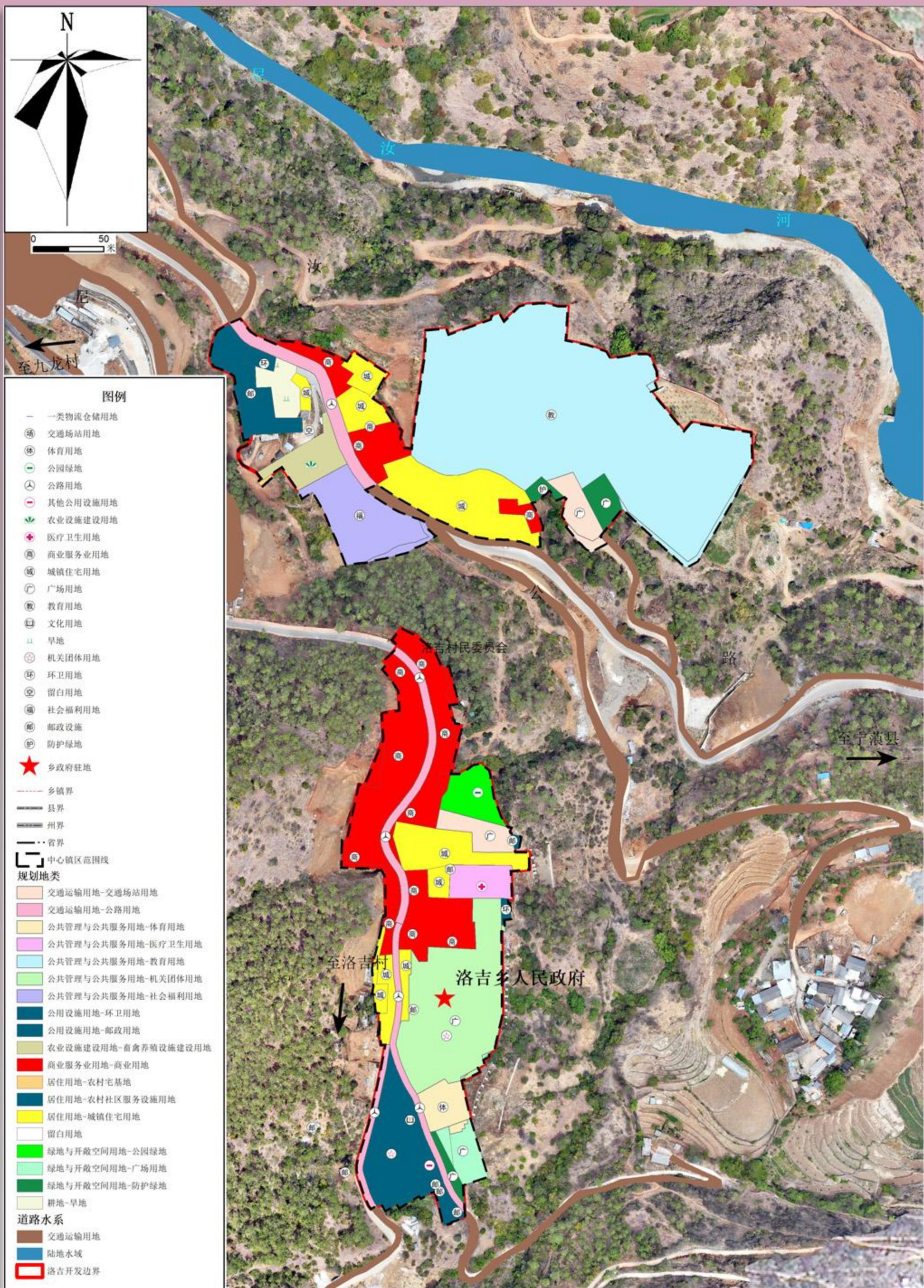
8.2 用地布局

整体布局

洛吉乡中心镇区范围，北至洛吉乡中心学校，南至镇区主干道与洛吉村公路南部交叉口，东至洛吉乡中心学校，西至镇区主干道与尼汝公路交叉口，总面积7.4914公顷。

用地结构

规划中心镇区城镇建设用地总面积为7.2748公顷。其中，居住用地0.5460公顷，占比9.35%。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3.6383公顷，占比62.33%。商业服务业用地1.1914公顷，占比20.41%。工业用地0公顷，占比0%。仓储用地0公顷，占比0%。交通运输用地总面积0.2722公顷，占比4.66%。公用设施用地0.1886公顷，占3.23%。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20.535公顷，占比12.35%。特殊用地0.149公顷，占比0.09%。



8.3 公共绿地与开敞空间

开敞空间的控制范围

洛吉乡中心镇区镇开敞空间控制范围为公园绿地、广场等。在保留现有镇政府门前广场和现有篮球场的基础上，新增1块公园绿地、3块防护绿地、2块广场用地，主要分布在学校旁、南部集镇区南北两端。

人均绿地指标及文化特色街巷打造

根据洛吉乡2020年镇区常住人口为计算基数，得到2035年洛吉中心镇区常住人口为297人，规划绿地总面积为1.6652公顷，洛吉乡人均绿地指标为56.07平方米。

依据洛吉乡历史、民族、人文情况，突出乡镇纳西族、藏族、彝族、傈僳族等多民族文化内涵，将历史与文化尽可能的融入特色街巷的打造中，传统风貌不被破坏，新建街区及建筑风貌能够融入并彰显以民族大团结为主题的洛吉地域文化特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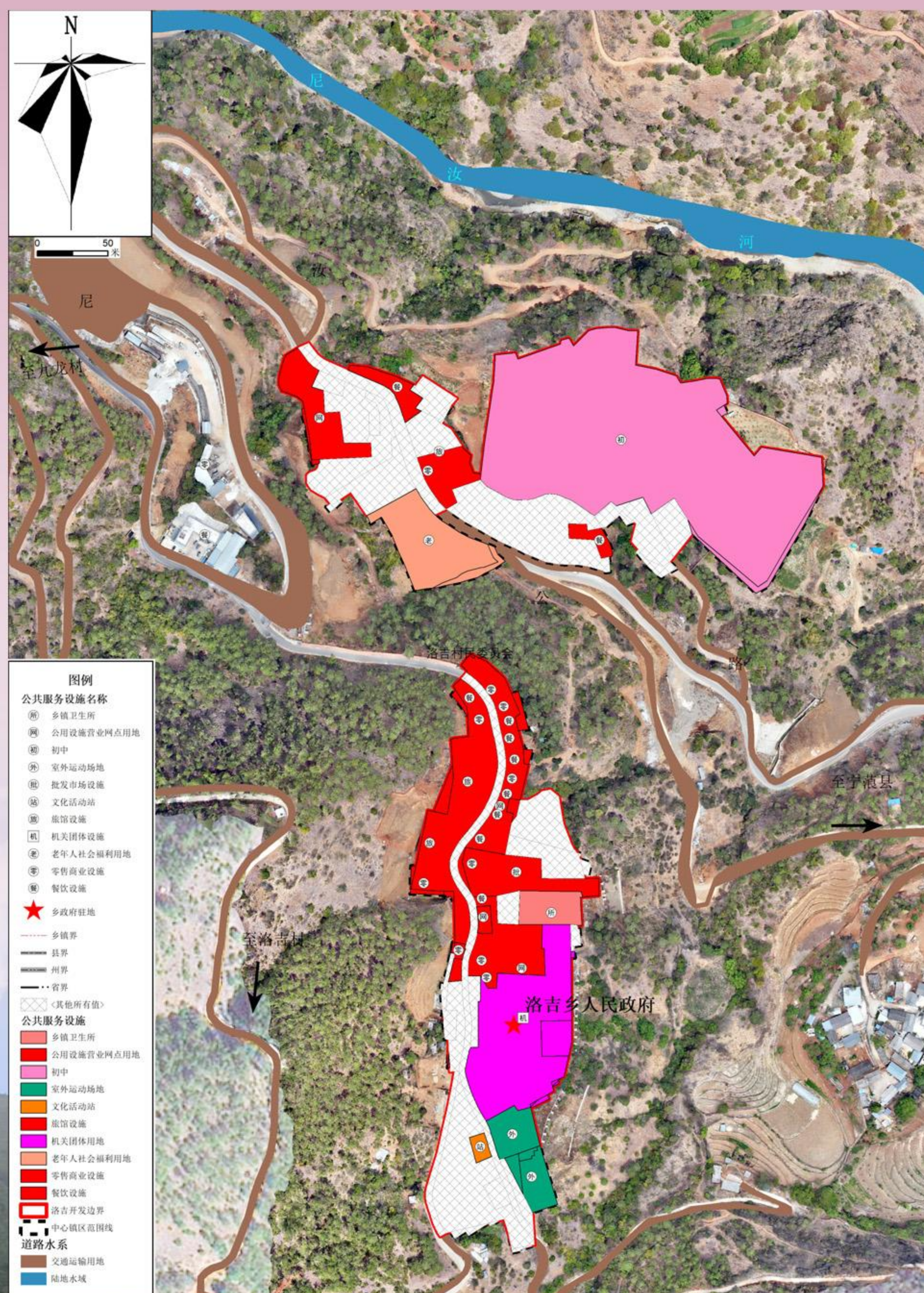
8.4 公共服务设施

公共设施配置规划

镇级社区生活圈公共设施可以分为三种类型进行配置：城镇社区生活圈基础保障型服务要素、生活圈品质提升型服务要素、城镇社区生活圈公共安全配置服务要素。

15分钟生活圈：保留现状洛吉乡卫生院；规划养老院1处；保留并提升文化活动室；保留现状社区服务中心和街道办事处；规划新建集中的商业步行街，保留现状餐饮、银行、邮政、电信等网点；保留现状小学；保留现状运动场地等。

5-10分钟生活圈：老年日间照料中心与养老院合并设置；保留镇区现状幼儿园；保留洛吉村委会内部、村小组内部的活动室，作为青少和老年人活动场所；保留现状各类商业网点，基本不做改动；保留镇政府、行政村及各村小组现有的运动场、健身场地，同时结合规划的公园绿地，新增小型多功能运动场1块；保留现有公厕、垃圾回收点。



8.5 交通设施体系构建

中心镇区道路系统优化

一. 道路等级构成

规划范围内道路等级主要分为过境路、干路、支路三个层次。

过境路：尼汝公路。

干路：乡镇主街道路。

支路：镇区其他通车道路。

二. 道路网规划

中心镇区与周边区域道路协同形成“一横一纵多支”的道路网络。

一横：洛吉公路；

一纵：1#路；

多支：2#-8#路。

静态交通优化

一. 客运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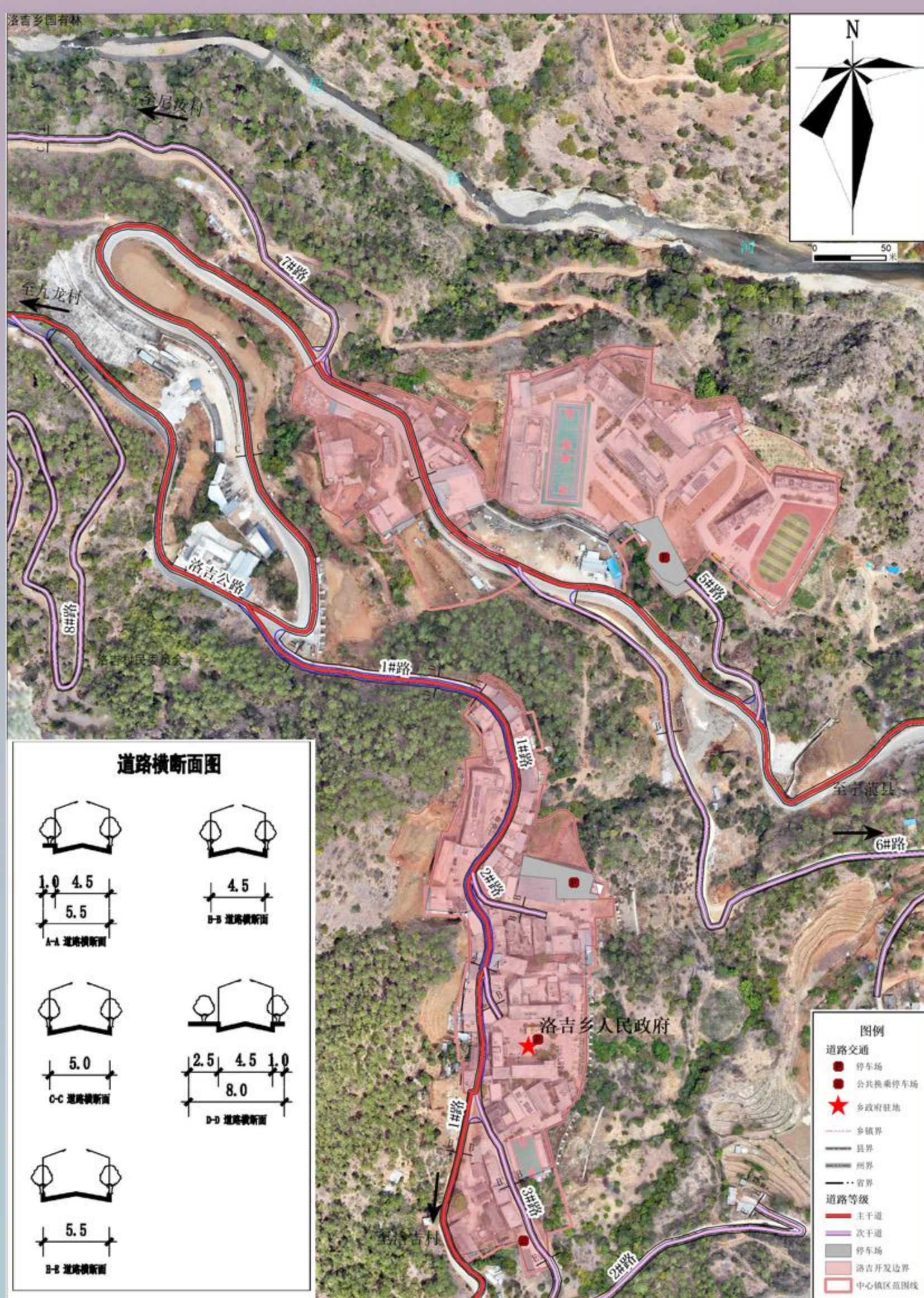
洛吉乡现状客运站位于洛吉乡中心镇区南部空场地。规划继续沿用。

二. 公交车场

洛吉乡中心镇区目前没有公交车站，从镇区发展规模和交通情况来看，并不需要规划公交线路和公交站。

三. 停车场

中心镇区目前以沿路停车为主。规划首先规范沿路停车，在主干道及各条支路条件允许的区域划定路边停车位。在学校，农贸市场，乡政府的原有停车场继续沿用。



8.6 市政基础设施规划

给水工程规划

水源选择
用水量预测
水厂规模
管网布置

污水工程规划

排水体制
污水量计算
污水厂规模
管网布置

雨水工程规划

暴雨强度
管网布置

电力工程规划

电源选择
用电负荷预测
10kV供配电网规划
线路敷设方式

电信工程规划

移动通信规划
邮政局所规划
广电网络规划
线路敷设

环卫设施规划

生活垃圾总量预测
生活垃圾处理转运及处理
非生活垃圾处理转运及处理
公厕规划
户厕改造

消防设施规划

消防水源选择
消防水量预测
消防设施规划
消防通道规划

消防站用地管理
消防供电
消防通信规划
消防装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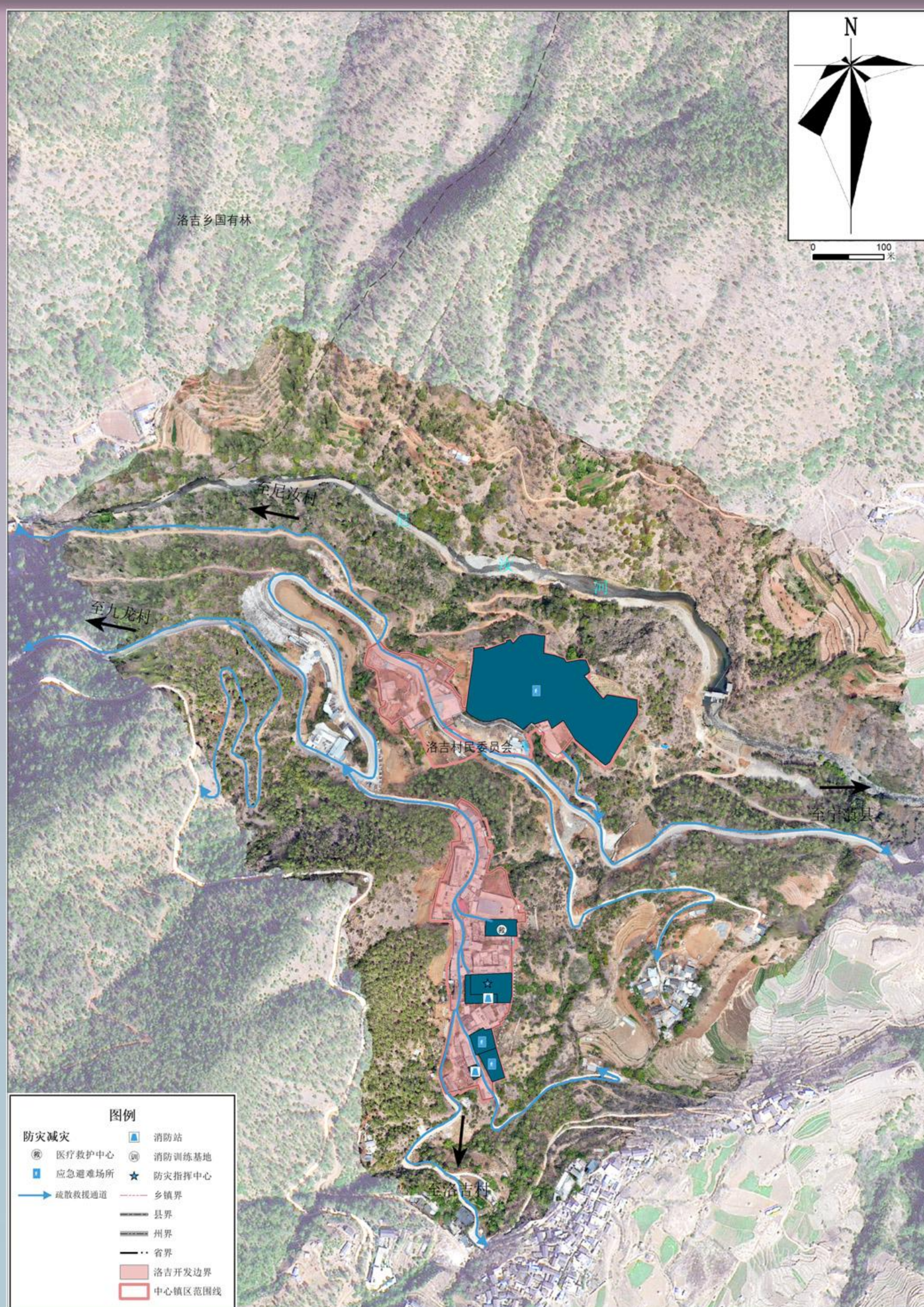
8.7 综合防灾规划

防灾减灾设施和应急避难场所布局

中心镇区设立灾减灾设施包括：1座消防站（客运站位置）、应急医疗场所（镇卫生院）、应急指挥中心（镇镇府）、固定避难场所（中心学校操场）、应急避难场所（镇府广场、规划公园绿地等）、疏散通道（所有规划道路）。

防灾减灾措施

- 一. 消防及危险品防灾减灾措施
- 二. 防洪措施
- 三. 避震疏散
- 四. 地质灾害防治措施



8.8 风貌管控

中心镇区空间形态构建

规划在中心镇区形成“一轴，两片区”的空间结构形态。

“一轴”指沿中心镇区主要道路形成的镇区沿街风貌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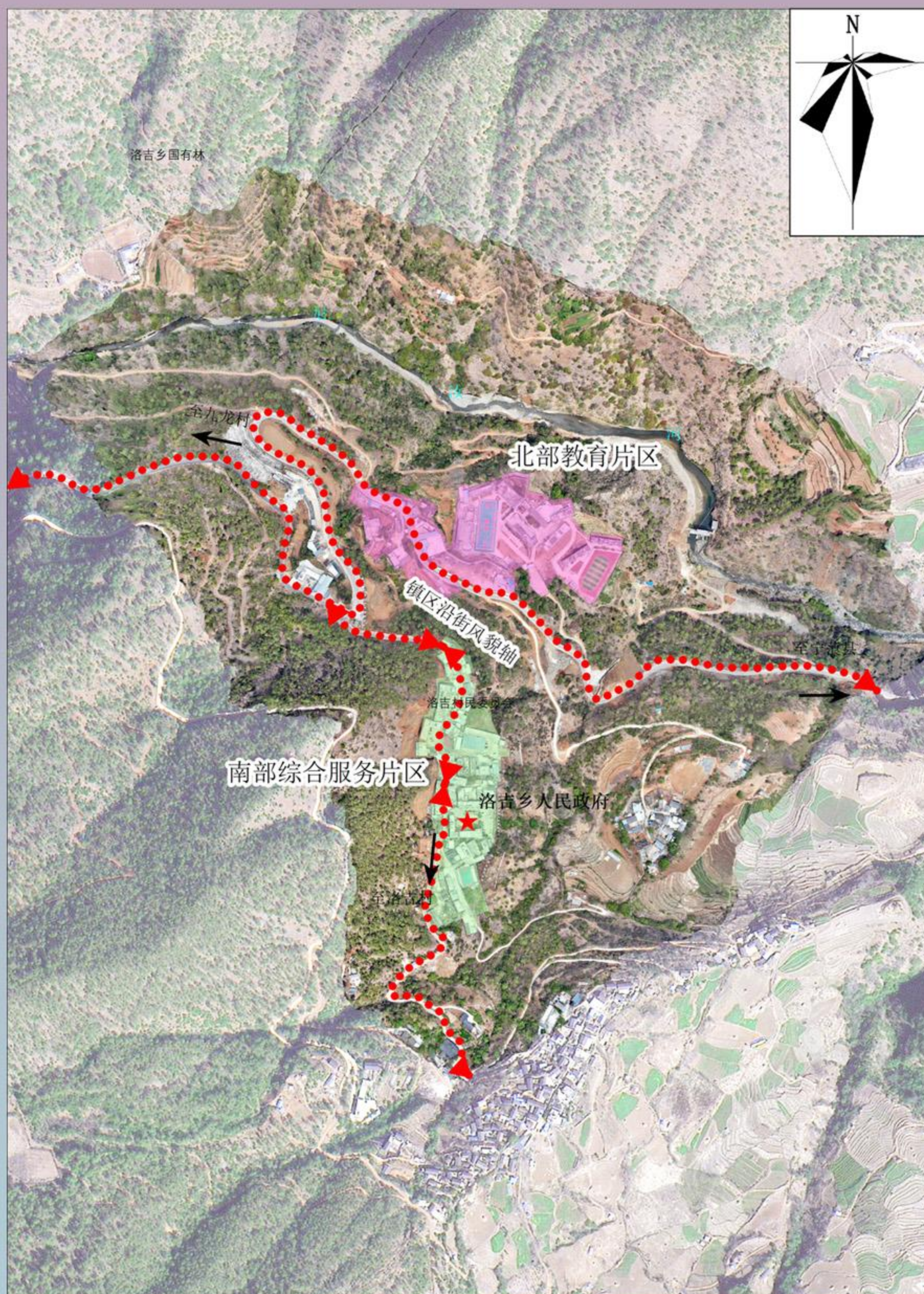
“两片区”指指两个中心镇区范围，包括北部以乡镇中心学校为核心的教育片区和南部以乡镇公共服务区功能为核心的综合服务片区。

总体风貌定位

充分挖掘洛吉乡纳西族为主的多民族文化、宗教文化和城镇，坚持业态、神态、形态、生态兼备，特质、品质、价值、颜值兼具，着力塑造具有民族特色、历史内涵、地域特点和时代特征的特色城镇。

风貌管控要求

1. 总体风貌要求
2. 重点风貌分区及管控要求
3. 重点节点管控要求
4. 重点廊道管控要求



8.9 四线管控

控制依据

为加强洛吉乡区建设活动的控制和引导，根据建设部《城市、镇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审批办法》(建设部令第7号)，规划建立“四线”控制制度，即城市绿线、城市蓝线、城市黄线和城市紫线。由于规划范围内不涉及文物保护、江河库湖渠，因此本次规划不涉及城市蓝线、城市紫线的相关控制内容。

城市绿线

包括公园绿地、防护绿地、居住区绿地、单位附属绿地、道路绿地、生态风景林地等各类城镇绿地范围。一共四处，总面积1.5738公顷。

城市黄线

规划范围内黄线主要包括市政基础设施、道路交通设施和公用设施用地。

规划范围内黄线一共19处，总面积6.7140公顷。基础设施用地包括变电站，污水处理厂、热力站、垃圾转运站，公厕、消防站等。

以上用地均为本次规划黄线控制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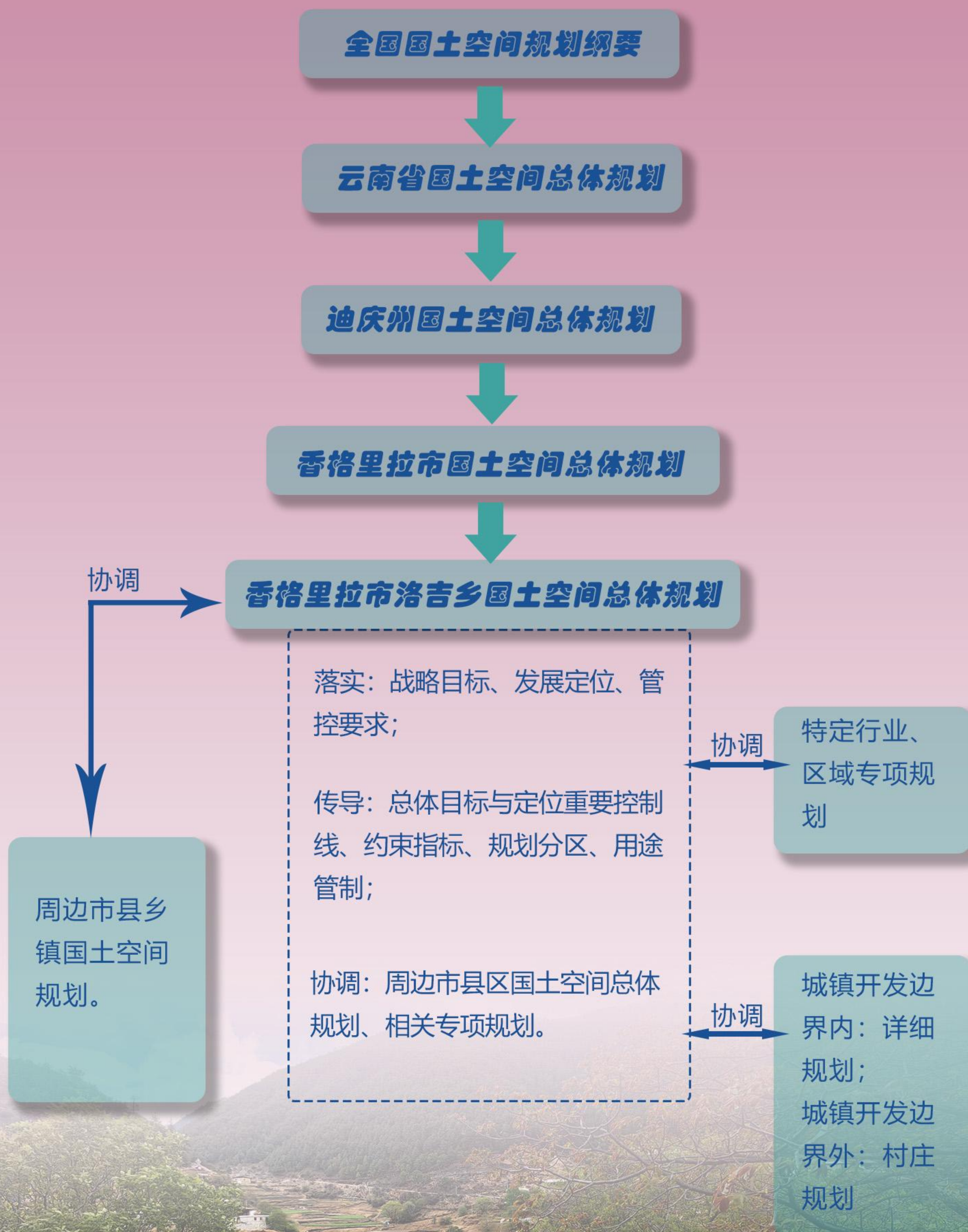


Planning implementation guarantee 规划实施保障

- 规划传导与落实
- 规划实施保障

9

9.1 规划传导落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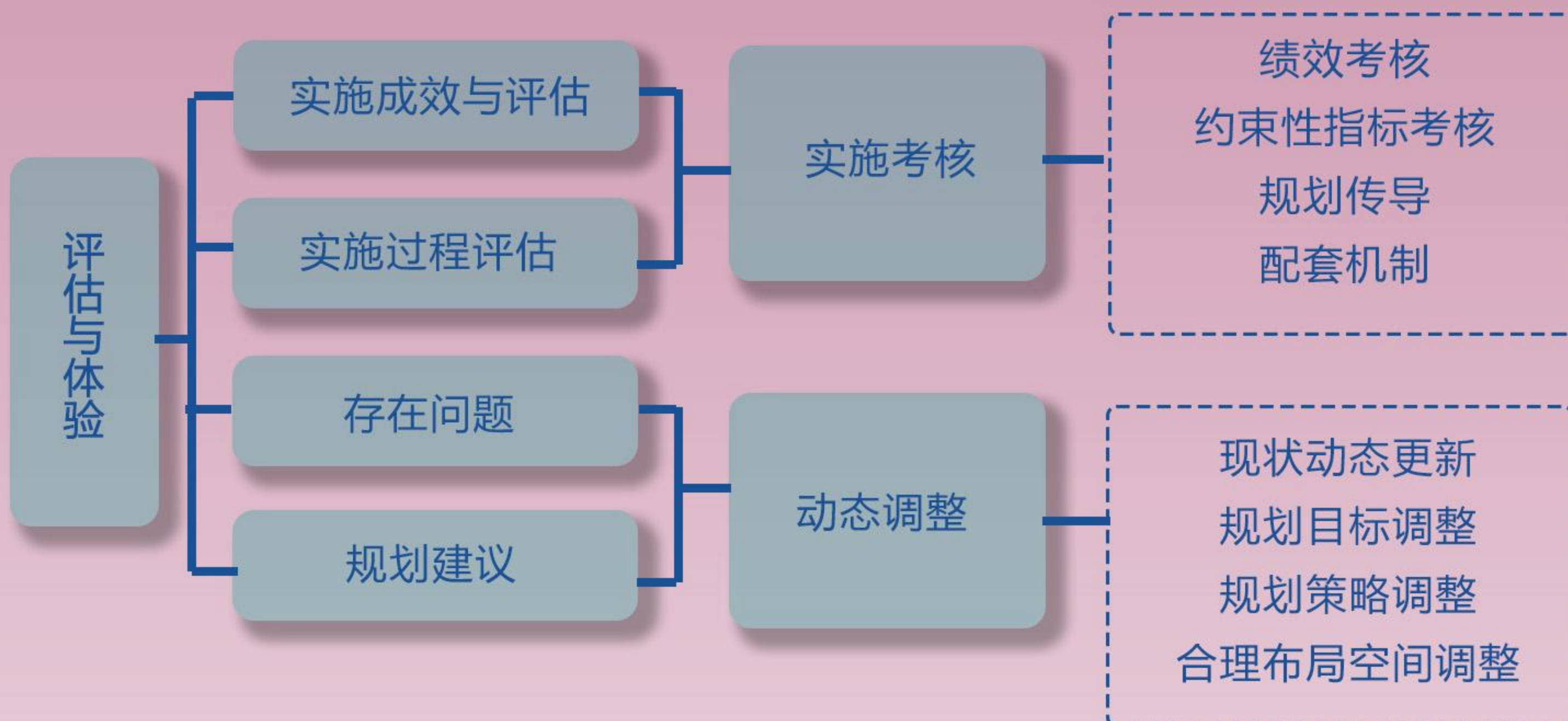
9.2 规划实施保障

建立规划实施评估、调整、和考核等相关机制，加强对规划的实施、监督和管理、保障规划有效实施。

建立规划定期评估机制

开展规划动态调整完善

健全规划实施考核制度



9.3 实施近期行动计划

梳理项目清单

项目分级分类

制定实施计划

梳理香格里拉市、洛吉乡“十四五”重点项目清单，形成十四五重点项目清单表。摸底各部门规划期间重点建设项目诉求，合理纳入国土空间规划体系。

按照项目类别及实施时间，对重点项目进行分类分级。优先保障民生以及基础设施类项目。

根据项目选址范围或拟选址范围，衔接国土空间规划，保障重点项目建设诉求。

香格里拉市洛吉乡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

草案公示稿

为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县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重大决策部署，洛吉乡人民政府会同香格里拉市自然资源局组织展开了《香格里拉市洛吉乡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以下简称《规划》）的编制工作，为凝聚社会各界智慧与共识，提高规划成果质量，现将《规划》草案予以公示，人称期待社会各界人士及广大群众参与，并提出您的宝贵意见和建议。

公示时间：2024年3月12日至2023年4月11日。（共30天）

公示方式：香格里拉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xianggelila.diqing.gov.cn/>）；
香格里拉市自然资源局微信公众号。

意见反馈渠道如下：

电子邮箱：xgllgtkjztgh@163.com

书信地址：香格里拉市规划馆（邮件标题或信件封面请注明“香格里拉市乡镇国土空间规划意见建议”）

邮政编码：674499

咨询电话：0887-8226314

（草案公示稿中图片，如涉及版权问题，请与香格里拉市自然资源局联系。）

注：本次成果为草案公示稿，最终以评审文件为准。